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
(股票代碼：2312)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99號10樓
電 話：(02)2662-266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5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6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8
(一) 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8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4
(七) 關係人交易	55-58
(八) 質押之資產	5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5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9
(十二) 其他	59-6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7-7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3-80
3. 大陸投資資訊	81-82
(十四) 部門資訊	82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83-90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91-108

會計師查核報告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經營成果與個體現金流量。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六)字第 02925 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73519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零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八 日



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百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	101 年 12 月 31 日	%	101 年 01 月 01 日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	101 年 12 月 31 日	%	101 年 01 月 01 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一)	\$155,989	0.53	\$544,326	1.68	\$631,449	2.13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	\$3,286,168	11.24	\$1,637,461	5.05	\$1,673,850	5.6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二)	234	-	-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五)	1,198,020	4.10	899,167	2.77	798,713	2.69
	資產-流動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二)	-	-	-	-	11,599	0.04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三)	292,761	1.00	473,010	1.46	216,999	0.73		負債-流動							
113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六)	-	-	-	-	115	-	2125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六)	-	-	13,060	0.04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四、六(五)、七	745,000	2.55	-	-	-	-	2150	應付票據		703	-	1,969	0.01	674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	-	-	80	-	15	-	2170	應付帳款		63	-	57	-	517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31	-	37	-	34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911,622	9.96	6,696,293	20.65	2,606,191	8.7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七)	3,763,334	12.87	6,482,787	19.99	2,346,119	7.91	2200	其他應付款		221,602	0.76	186,928	0.58	136,870	0.4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七	567,512	1.94	1,811,994	5.59	1,075,431	3.6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93,275	0.32	63,483	0.20	66,043	0.22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	55,161	0.19	28,236	0.09	43,391	0.1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	-	21,957	0.07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	30,960	0.11	27,124	0.08	9,449	0.03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六(十六)	10,771	0.04	10,439	0.03	12,430	0.05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四	4,456	0.02	2,640	0.01	2,791	0.0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940,043	3.20	125,226	0.38	1,117,947	3.78
1410	預付款項		7,757	0.03	12,339	0.04	17,446	0.06	21XX	小 計		8,662,267	29.62	9,634,083	29.71	6,446,791	21.74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四、六(八)	1,000,001	3.42	-	-	-	-	25XX	非流動負債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2,892	0.03	2,541	-	1,940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七)	4,900,000	16.75	4,000,000	12.33	2,900,000	9.78
小 計			6,636,088	22.69	9,385,114	28.94	4,345,179	14.6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	1,437,046	4.92	1,317,486	4.06	1,224,993	4.1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八)	600,157	2.06	640,832	1.98	654,277	2.20
15XX	非流動資產								25XX	小 計		6,937,203	23.73	5,958,318	18.37	4,779,270	16.11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一)	-	-	27,267	0.08	50,436	0.17	21XX	負債總計		15,599,470	53.35	15,592,401	48.08	11,226,061	37.85
	資產-非流動								31XX	權益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三)	3,571,412	12.21	3,081,048	9.50	4,714,449	15.90	3100	股本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四)	98,177	0.34	161,720	0.50	325,340	1.10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六(十九)	14,582,332	49.86	14,582,332	44.96	14,582,332	49.18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四、六(五)、七	-	-	745,000	2.30	717,065	2.42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	693,377	2.37	574,664	1.77	553,902	1.87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九)	14,938,659	51.08	15,851,439	48.88	16,606,744	56.00	3300	保留盈餘	六(廿一)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十)	466,045	1.59	507,696	1.57	509,276	1.7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65,287	5.35	1,553,485	4.79	1,550,432	5.2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十一)	845,814	2.89	809,393	2.50	736,128	2.4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5,058	0.87	255,058	0.79	257,323	0.87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十二)	6,006	0.02	9,540	0.03	10,716	0.04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3,822,652)	(13.07)	493,963	1.52	525,126	1.7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三十)	2,208,487	7.55	1,761,958	5.43	1,636,217	5.52	3400	其他權益	六(廿二)	1,908,236	6.52	1,125,734	3.47	2,704,600	9.1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三)	474,384	1.63	91,609	0.27	2,373	-	3500	庫藏股票	六(廿三)	(1,536,036)	(5.25)	(1,745,853)	(5.38)	(1,745,853)	(5.89)
小 計			22,608,984	77.31	23,046,670	71.06	25,308,744	85.35	31XX	權益總計		13,645,602	46.65	16,839,383	51.92	18,427,862	62.15
1XXX	資產總計		\$29,245,072	100.00	\$32,431,784	100.00	\$29,653,923	100.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29,245,072	100.00	\$32,431,784	100.00	\$29,653,923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及一百零一年一月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2 年 度	%	101 年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廿五)	\$32,075,404	100.00	\$32,351,522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廿六)	(30,762,373)	(95.91)	(31,186,921)	(96.40)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313,031	4.09	1,164,601	3.6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313,031	4.09	1,164,601	3.60
6000	營業費用	六(廿七)				
6100	推銷費用		(228,395)	(0.71)	(192,496)	(0.60)
6200	管理費用		(282,934)	(0.88)	(225,306)	(0.7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6,782)	(0.55)	(108,219)	(0.33)
6900	營業利益		624,920	1.95	638,580	1.9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廿八)、 六(廿九)				
7010	其他收入		219,849	0.69	309,553	0.9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925,852)	(15.36)	(91,355)	(0.28)
7050	財務成本		(102,158)	(0.32)	(96,965)	(0.30)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10,747)	(1.28)	(642,331)	(1.9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218,908)	(16.27)	(521,098)	(1.6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4,593,988)	(14.32)	117,482	0.36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六(三十)	405,967	1.27	12,709	0.04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4,188,021)	(13.05)	130,191	0.40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4,188,021)	(13.05)	130,191	0.4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81,212	1.19	(1,440,432)	(4.45)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26,541	0.08	1,210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486,686	1.52	(197,550)	(0.61)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 得稅	六(三十)	(89,908)	(0.28)	36,164	0.1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383,490)	(10.54)	\$(1,470,417)	(4.5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四、六(卅一)	\$ (3.17)		\$0.1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四、六(卅一)	\$ (3.17)		\$0.1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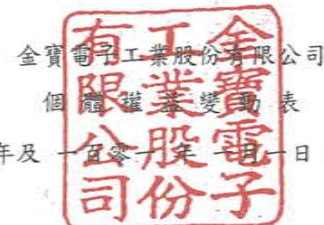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及一百零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4,582,332	\$553,902	\$1,550,432	\$257,323	\$525,126	\$1,425	\$2,711,248	\$(8,073)	\$(1,745,853)	\$18,427,862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053	-	(3,053)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38,824)	-	-	-	-	(138,824)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265)	2,265	-	-	-	-	-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6,655	-	-	-	-	-	-	-	6,65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	-	-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企業之變動數	-	14,107	-	-	-	-	-	-	-	14,107
	14,582,332	574,664	1,553,485	255,058	385,514	1,425	2,711,248	(8,073)	(1,745,853)	18,309,800
101 年度淨利	-	-	-	-	130,191	-	-	-	-	130,191
101 年度其他綜合淨損	-	-	-	-	(21,742)	(160,366)	(1,418,496)	(4)	-	(1,600,608)
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8,449	(160,366)	(1,418,496)	(4)	-	(1,470,417)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14,582,332	\$574,664	\$1,553,485	\$255,058	\$493,963	\$(158,941)	\$1,292,752	\$(8,077)	\$(1,745,853)	\$16,839,383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4,582,332	\$574,664	\$1,553,485	\$255,058	\$493,963	\$(158,941)	\$1,292,752	\$(8,077)	\$(1,745,853)	\$16,839,383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1,801	-	(11,801)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38,823)	-	-	-	-	(138,823)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17,934)	(17,934)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6,655	-	-	-	-	-	-	-	6,65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	-	-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企業之變動數	-	23,784	-	-	-	-	-	-	-	23,78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88,274	-	-	-	-	-	-	227,751	316,025
千元尾差	-	-	1	-	1	-	-	-	-	2
	14,582,332	693,377	1,565,287	255,058	343,340	(158,941)	1,292,752	(8,077)	(1,536,036)	17,029,092
102 年度淨損	-	-	-	-	(4,188,021)	-	-	-	-	(4,188,021)
102 年度其他綜合淨利	-	-	-	-	22,029	323,471	457,582	1,449	-	804,531
綜合損益總額	-	-	-	-	(4,165,992)	323,471	457,582	1,449	-	(3,383,490)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14,582,332	\$693,377	\$1,565,287	\$255,058	\$(3,822,652)	\$164,530	\$1,750,334	\$(6,628)	\$(1,536,036)	\$13,645,60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4,593,988)	\$117,48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2,333	46,620
攤銷費用	9,566	11,2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27,033	12,289
利息費用	89,887	91,463
利息收入	(50,354)	(81,507)
股利收入	(160,475)	(213,90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82,469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410,747	642,33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903	(617)
處份投資損失(利益)	(17,497)	863
處份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33	3,63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966,580	48,555
其他	-	1,7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減少	-	115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80	(65)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5	(3)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719,453	(4,136,668)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244,482	(736,56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6,860)	15,13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3,798)	(16,236)
預付款項減少	5,961	5,10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8,968)	(60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13,060)	13,06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266)	1,295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	(4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784,672)	4,090,102
其他應付款增加	32,514	48,84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9,792	(2,56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33	(1,991)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78,225	(54,48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3,409)	21,766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14,007)	(12,24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收取之股利	666,735	620,254
收取之利息	50,343	52,115
支付之利息	(88,882)	(89,799)
支付之所得稅	(12,724)	(8,90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37,520	487,41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9,133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523	49,80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股款	12,000	1,351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75,391)	(473,220)
預付投資款增加	(473,520)	(90,000)
取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4,052,53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276)	(117,9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78	5,638
取得無形資產	(6,032)	(10,07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51)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59	-
預付設備款增加	(1,983)	(4,85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751,245)	(639,36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648,707	-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36,389)
舉借長期借款	300,000	1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700,000	1,10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	(96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10
發放現金股利	(126)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38,816)	(138,798)
員工購買庫藏股	(17,934)	-
員工購買庫藏股	233,55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725,388	64,82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88,337)	(87,1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4,326	631,44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5,989	\$544,326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百零二年及一百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62年4月24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設立，於民國78年11月7日股票獲准上市。主要經營業務為買賣消費性電子、電腦及週邊設備、網路通訊、影像等相關產品。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3年3月28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98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102年1月1日，得提前適用(理事會於民國100年12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民國104年1月1日，復於民國102年11月宣布刪除民國104年1月1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102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年版本之規定。

(2)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公司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本公司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若本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財務報表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並生效，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本公司尚未採用。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訂內容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2.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生效及未經金管會認可，本公司尚未採用。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訂內容	生效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後繼續採用避險會計(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避險會計、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2.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3.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102年11月19日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一般避險會計規定並刪除其強制適用日
3. 本公司正在評估各項修訂於首次適用期間之影響。截至目前為止，除下述者外，首次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及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對本公司首次適用該等準則或解釋期間之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定義公允價值、提供如何決定公允價值之指引，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本合併公司預期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將不會對其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產生重大影響，但可能使本合併公司增加有關公允價值之資訊揭露。

(二)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規定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應依據後續是否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組(即按照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後續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分組)。本合併公司預期上述修正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三)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此修正要求企業揭露與互抵權及相關安排之資訊，前述揭露應提供有助於評估互抵對企業財務狀況影響之資訊。新揭露規範所有已認列金融工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互抵者外，亦適用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已認列金融工具。本合併公司預期上述修正將增加金融工具之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本個體財務報告為按102年12月30日修正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一)遵循聲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簡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如何影響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衍生金融工具；
- (4)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
4. 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少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六) 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性金融商品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屬權益性質之投資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屬債務性質之投資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該等投資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放款及應收款

A. 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B.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係屬非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形除外。

3.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續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與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之權益工具連結，並以交付該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本公司指定若干衍生工具作為對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確定承諾之公允價值避險；於避險交易開始時，即將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關係、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各種避險交易之策略予以書面化。本公司亦於避險開始時即按持續之基礎，記錄該等採用避險交易之衍生工具，是否高度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之評估。

當被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限超過 12 個月，該避險衍生工具之總公允價值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當被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限在 12 個月以內，該避險衍生工具之總公允價值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屬持有供交易之衍生工具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被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連同被避險資產或負債歸因於被規避風險之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於當期損益列報為「財務成本」。而屬無效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則於當期損益列報為「其他利益及損失」。

(七)減損

1. 金融資產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已發生減損。如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導致減損之事件，且對該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有負面影響，而其影響能可靠估計時，該金融資產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包含權益證券)減損之客觀證據可能包括債務人不履約或拖延償付、將積欠本公司之欠款以本公司原本無意考量之條件加以重整、債務人或發行人有申請破產之跡象，或一項證券之活絡市場消失。除此之外，對於權益證券之投資，其公允價值有重大或長期之下跌並低於其成本時，即屬減損之客觀證據。

(1) 放款及應收款

本公司針對放款及應收款，其減損證據係同時考量特定資產及組合層級。所有個別重大之放款及應收款均執行特定之減損評估。所有個別重大之放款及應收款未發現有特定減損者，將再進行組合評估以確認是否有已發生但未經辨識之減損。非屬個別重大之放款及應收款，則依相似之風險特徵彙總放款及應收款以進行組合減損評估。

進行組合減損評估時，本公司依違約可能性、回收時點及發生損失金額等歷史趨勢，調整管理當局就目前經濟與信用狀況之判斷，以評估實際損失是否可能高於或低於歷史趨勢值。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減損損失係帳面金額與該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原始有效利率估計之折現值差異數。該損失係認列於損益，並認列一備抵科目以沖減放款及應收款。減損資產之利息應持續予以認列。當期後事項（如：債務人還款）導致減損損失金額減少，減少之減損損失迴轉認列於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認列，係將原已認列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重分類至損益。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係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

若已減損之備供出售債務證券之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係與減損損失認列後所發生之客觀事件相關，則該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將迴轉金額認列於損益。惟已減損之備供出售權益證券後續任何公允價值之回升，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非金融資產

針對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八)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 存 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計算平時按標準成本入帳，期末將當期產生之各項差異，分攤至存貨及銷貨成本中。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期末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特殊目的個體）。

在權益法下，投資子公司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本公司亦按持股比例認列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必要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 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 房屋及建築	3 年~60 年
(2) 機器設備	2 年~20 年
(3) 運輸設備	5 年~8 年
(4) 其他設備	3 年~15 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四)無形資產

1.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2. 除商譽以外之其他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專門技術等，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10 年。
3. 無形資產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五)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係指於目前情況下，企業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並以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單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對與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有關項目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中之累積收益或費損，分別表達。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低於帳面價值之金額，於損益表認列為減損損失。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淨公允價值若續後回升，於損益表認列為利益，惟迴轉金額不得超過原已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及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得迴轉之金額。

(十六)股 本

1. 普通股

普通股歸類為權益。可直接歸屬於發行普通股及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係以稅後淨額列為權益之減項。

2.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給與日係指經董事會決議後，本公司通知員工之日。

(十八)收 入

1. 商品銷售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研發服務予客戶，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依交易完成之程度認列收入，並將已發生之成本當期認列為成本，若交易結果預計將發生虧損時，立即認列損失：

- (1) 收入金額可靠衡量；
- (2)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向企業；
- (3)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即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4) 交易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完成程度能可靠衡量。

3.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其他營業收入。

(十九)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自願接收資遣以支付之福利。本公司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始認列費用。如係為了鼓勵自願資遣而提供之離職福利，係於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該提議且接受人數可合理估計時，始認列費用。在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支付之福利應予折現。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計算。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一) 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本公司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特定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各項估計之帳面價值詳各附註)：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售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5.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6.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零用金/週轉金	\$488	\$464	\$345
銀行存款	155,501	28,112	227,841
定期存款	-	515,750	403,263
合 計	<u>\$155,989</u>	<u>\$544,326</u>	<u>\$631,449</u>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上述定期存款係包含三個月內到期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流動項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234	\$-	\$-
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	\$11,599
非流動項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27,267	\$50,436
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	\$11,599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	(11,599)
合 計	\$-	\$-	\$-

1.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因前述金融資產及負債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14,517仟元及675仟元。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本公司於民國97年度與瑞穗銀行簽訂4年3個月之利率交換合約，到期日為民國101年11月15日，名目金額為1,100,000仟元，本公司需支付銀行固定年利率2.46%利息，銀行需支付本公司90天期次級商業本票利率之利息，每季浮動調整。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已簽訂未結清名目本金分別為0仟元、0仟元及440,000仟元。

(2)本公司於民國96年度與法國巴黎銀行簽訂5年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到期日為民國101年11月15日，名目金額1,300,000仟元，本公司需支付銀行固定年利率2.66%之利息，銀行需支付本公司90天期次級商業本票利率之利息，每季浮動調整。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已簽訂未結清名目本金分別為0仟元、0仟元及520,000仟元。

(3)本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金額(外幣仟元)	到期期間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台幣	USD 12,000	103.1.13~103.1.22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台幣	USD 12,000	103.1.9~103.1.20

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無。

(4)本公司從事上述遠期外匯交易、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利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於上述遠期外匯、利率交換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項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上市櫃股票	\$913,088	\$984,185	\$921,1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620,327)	(511,175)	(704,144)
淨額	\$292,761	\$473,010	\$216,999

非流動項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上市櫃股票	\$1,121,634	\$1,121,634	\$1,121,6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449,778	1,959,414	3,592,815
淨額	\$3,571,412	\$3,081,048	\$4,714,449

1. 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因應全球性金融風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第50段規定，將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之股票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HIMAX TECHNOLOGIES, INC.)。其重分類前後應認為損益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情形如下：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重分類前	重分類後	重分類前	重分類後
原始成本	\$63,643	\$63,643	\$63,643	\$63,643
評價調整列入以前年度損益	(52,126)	(3,166)	(36,393)	(3,166)
評價調整列入當期損益	14,983	-	(15,733)	-
評價調整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	(33,977)	-	(48,960)
淨 額	\$26,500	\$26,500	\$11,517	\$11,517

註：民國102年12月31日上開股票已全數出售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現金股利分別為 160,155 仟元及 213,904 仟元。
3.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損益，因而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者，分別為利益 381,212 仟元及損失 1,440,432 仟元。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GLOBAL STRATEGIC INVESTMENT INC.	\$32,985	\$48,509	\$97,017
博智電子(股)公司	-	-	63,043
其他(個別投資金額小於5仟萬者)	65,192	113,211	165,280
合 計	<u>\$98,177</u>	<u>\$161,720</u>	<u>\$325,340</u>

1. 本公司持有之上述標的，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坤基創業投資(股)公司分別於民國102年第一季及第三季辦理減資，共計退回股款10,000仟元。
3.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GLOBAL STRATEGIC INVESTMENT INC. 分別於民國102年第二季及101年第三季以股份買回方式發還股款計15,523仟元及48,508仟元。
4.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誠宇創業投資(股)公司於民國102年第三季辦理減資，退回股款計2,000仟元。
5. 博智電子(股)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18日由興櫃轉上櫃，本公司原以成本衡量改依公平價值衡量並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網路家庭投資開發(股)公司於民國101年第三季辦理減資，退回股款計1,351仟元，產生處分利益計1,351仟元。
7.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時緯科技(股)公司於民國101年第三季與恆顥科技(股)公司合併後消滅，恆顥科技(股)公司以每股4.5元，計1,301仟元為對價收購本公司全數持股，處分損失計2,214仟元。
8.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經評估後個別認列減損損失合計分別為35,390仟元及48,555仟元。
9.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認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現金股利分別為320仟元及0仟元。

(五)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流動	<u>\$745,000</u>	<u>\$-</u>	<u>\$-</u>
非流動	<u>\$-</u>	<u>\$745,000</u>	<u>\$717,065</u>

1. 本公司於民國98年8月按面額購買威寶電信(股)公司所發行之5年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3%，付息日為每年2月14日及8月14日，到期日為民國103年8月14日。另依該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本公司得於轉換期間依轉換價格轉換為威寶電信(股)公司普通股，或於賣回基準日將該可轉換公司債以債券面額賣回予威寶電信(股)公司。
2. 本公司持有之威寶可轉換公司債並未在公開市場發行，該可轉換公司債包含之賣回權及認股權符合衍生性商品之定義，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公司債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故將賣回權及認股權與公司債分拆認列。
3. 威寶電信(股)公司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列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民國102年12月31日帳面價值為0仟元，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4. 威寶電信(股)公司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選擇權，因與其連動之威寶股票無公開市場價格，故列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轉換選擇權經評估其投資價值已全數提列減損。
5. 本公司投資私募可轉換公司債，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之帳面金額。
6.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持有之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皆為7%。

(六) 避險會計

1. 本公司持有避險之衍生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資產(負債)	資產(負債)	資產(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避險	\$-	\$-	\$115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避險	\$-	\$(13,060)	\$-

2. 有關衍生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無。

項 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合約金額(外幣仟元)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外幣仟元)	到期期間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台幣	USD 194,000	102.1.2~102.3.21	USD 3,000	101.1.5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台幣	USD 194,000	102.1.4~102.3.25	USD 3,000	101.1.3

3. 公允價值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明細分列如下：

被避險項目	避險工具	公允價值資產(負債)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外幣應收帳款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5,633,760	\$90,825
外幣應付帳款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	(5,633,760)	(90,825)

(1) 本公司簽訂衍生工具合約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持有之外幣應收應付帳款，受匯率波動之影響產生公允價值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預售預購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風險。

(3)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上述避險目的遠期外匯合約所產生之淨損益分別為利益 38,571 仟元及利益 2,287 仟元，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淨損益分別為損失 38,571 仟元及損失 2,287 仟元。

(七)應收帳款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帳款	\$3,763,334	\$6,482,787	\$2,346,119
減:備抵呆帳	-	-	-
合 計	<u>\$3,763,334</u>	<u>\$6,482,787</u>	<u>\$2,346,119</u>

1.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90 天內	\$12,837	\$9	\$352,596
91-180天	-	-	6,762
181天以上	-	-	262
合 計	<u>\$12,837</u>	<u>\$9</u>	<u>\$359,620</u>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除上列已逾期未減損或已減損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外，其餘皆屬未逾期未減損。基於歷史違約率，本公司認為，未逾期或逾期 90 天內且信用等級良好之應收款項無須提列備抵呆帳。其餘係考量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應收款項可能無法回收之金額，並依此提列備抵呆帳。另，本公司在接受新客戶之前，係透過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依客戶分類等級定期檢視。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待出售長期股權投資	\$5,931,191	\$-	\$-
減：累計減損	(4,931,190)	-	-
淨 額	<u>\$1,000,001</u>	<u>\$-</u>	<u>\$-</u>

1. 為專注於本業發展，提升資產運作效率，進一步提高獲利能力，本公司管理當局於民國 102 年第三季決議處分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威寶電信(股)公司之股權，故將該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依帳面淨值分類為待出售長期股權投資。上述該處分計劃業已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8 日完成股東協議書之簽訂，預計於民國 103 年 4 月底前完成處分程序。本公司參酌前述股東協議書內容衡量其公允價值，將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 4,931,190 仟元。
2. 本公司依上述股東協議書之約定於民國 102 年第四季參與威寶 102 年第 3 次及第 4 次現金增資，預計認購 1,350,845 仟股，共計 4,052,536 仟元。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吉寶投資公司)預計將所持有之威寶電信(股)公司(以下簡稱威寶)股票與台灣之星移動電信(股)公司(以下簡稱台灣之星)進行股份交換。股份轉換後，本公司預計將取得台灣之星每股 10 元共計 100,000 仟股之股票。
3.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與待出售資產有關之權益為 246,876 仟元，列於資本公積項下。
4. 威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註)	101年1月1日(註)
總資產	\$10,340,696	\$-	\$-
總負債	(7,962,696)	-	-
淨資產	<u>\$2,378,000</u>	<u>\$-</u>	<u>\$-</u>

	102年	101年(註)
營業收入淨額	<u>\$7,330,849</u>	<u>\$-</u>
本期淨損	<u>\$(12,350,118)</u>	<u>\$-</u>

註：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暨 101 年度之財務資訊，列入附註六(九)一併揭露。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投資子公司	<u>\$5,336,320</u>	<u>\$4,472,630</u>	<u>\$4,150,667</u>
投資關聯企業	<u>\$9,602,339</u>	<u>\$11,378,809</u>	<u>\$12,456,077</u>

1. 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金額(註)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註)	持股比例%
子公司				
新加坡金寶公司	\$308,846	100.00	\$321,063	100.00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4,358,562	100.00	3,862,702	100.00
LIPO HOLDING CO., LTD	233,632	51.00	199,320	51.00
三緯國際立體列印科技 (股)公司	252,631	44.74	-	-
其他(個別金額小於1億者)	182,649	-	89,545	-
關聯企業				
泰金寶科技(股)公司	6,752,286	41.42	6,686,819	48.28
威寶電信(股)公司	-	-	2,121,880	46.43
康舒科技(股)公司	1,959,322	22.57	1,814,887	24.23
台亞衛星通訊(股)公司	318,009	25.24	315,277	25.24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LTD.	569,255	34.72	436,562	34.72
其他(個別金額小於1億者)	3,467		3,384	
合 計	<u>\$14,938,659</u>		<u>\$15,851,439</u>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1 年 1 月 1 日	
	帳列金額(註)	持股比例%
子公司		
新加坡金寶公司	\$323,486	100.00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3,565,362	100.00
LIPO HOLDING CO., LTD	204,644	51.00
其他(個別金額小於1億者)	57,175	-
關聯企業		
泰金寶科技(股)公司	6,414,575	41.49
威寶電信(股)公司	4,056,517	46.41
康舒科技(股)公司	1,673,314	23.02
台亞衛星通訊(股)公司	308,195	25.24
其他(個別金額小於1億者)	3,476	-
合 計	<u>\$16,606,744</u>	

註：係減除累計減損後餘額。

(1)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所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淨利益75,939仟元及損失839,881仟元。

(2)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前三季參與威寶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威寶電信)民國 102 年度第 1 次及第 2 次現金增資，共計認購股數 229,755,517 股，共計 996,923 仟元。本公司因對於威寶電信(股)公司之投資，已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五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條件，於民國 102 年第三季停止採用權益法並將其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參閱附註六(八)。

(3)本公司為發展 3D 列印業務，於民國 102 年第三季出資 268,468 仟元，與泰金寶科技(股)公司共同設立三緯國際立體列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三緯)。三緯係由董事會控制，本公司掌握三緯董事會多數席次，對三緯具有控制力。

(4)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第一季分別以現金 95 仟元及 473,125 仟元認購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LTD. 私募之普通股 3,125 股及特別股 15,625,000 股，私募後持股比例均為 34.72%。此外，依與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LTD. 之合約約定，本公司取得之股票於第二次參與認股前不得移轉他人。

(5)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列轉投資公司現金股利，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少，分別為 506,260 仟元及 406,350 仟元。

(6)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餘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商譽	\$119,387	\$119,387	\$119,387

2. 本公司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總額列示)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總資產	\$77,366,317	\$95,319,273	\$93,223,343
總負債	(51,112,555)	(65,663,708)	(61,951,952)
淨資產	\$26,253,762	\$29,655,565	\$31,271,391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143,822,638	\$166,609,564
本期淨利(損)	\$1,884,731	\$(1,894,179)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有公開報價者為泰金寶科技(股)公司及康舒科技(股)公司，其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合計公允價值分別為 8,145,740 仟元、7,577,669 仟元及 6,084,827 仟元。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本：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257,653	\$254,139	\$8,919	\$-	\$11,178	\$187,429	\$82,273	\$801,591
增添	-	16,606	91	-	-	14,012	18,567	49,276
處分/報廢	-	(6,080)	(470)	-	-	(47,086)	-	(53,636)
重分類	15,664	44,076	-	-	-	2,808	(100,840)	(38,292)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273,317</u>	<u>\$308,741</u>	<u>\$8,540</u>	<u>\$-</u>	<u>\$11,178</u>	<u>\$157,163</u>	<u>\$-</u>	<u>\$758,939</u>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297,594	\$313,784	\$9,094	\$-	\$5,005	\$185,384	\$3,499	\$814,360
增添	-	1,389	170	-	6,210	10,857	99,335	117,961
處分/報廢	-	(138)	(345)	-	(37)	(12,606)	-	(13,126)
重分類	(39,941)	(60,896)	-	-	-	3,794	(20,561)	(117,604)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257,653</u>	<u>\$254,139</u>	<u>\$8,919</u>	<u>\$-</u>	<u>\$11,178</u>	<u>\$187,429</u>	<u>\$82,273</u>	<u>\$801,59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9,098	\$8,538	\$-	\$4,563	\$161,696	\$-	\$293,895
折舊	-	27,669	319	-	1,418	12,927	-	42,333
處分/報廢	-	(2,027)	(406)	-	-	(39,222)	-	(41,655)
重分類	-	(1,679)	-	-	-	-	-	(1,679)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143,061</u>	<u>\$8,451</u>	<u>\$-</u>	<u>\$5,981</u>	<u>\$135,401</u>	<u>\$-</u>	<u>\$292,894</u>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3,592	\$8,195	\$-	\$3,964	\$149,333	\$-	\$305,084
折舊	-	22,239	653	-	632	23,096	-	46,620
處分/報廢	-	(136)	(310)	-	(33)	(7,048)	-	(7,527)
重分類	-	(46,597)	-	-	-	(3,685)	-	(50,282)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119,098</u>	<u>\$8,538</u>	<u>\$-</u>	<u>\$4,563</u>	<u>\$161,696</u>	<u>-</u>	<u>\$293,895</u>
帳面金額：								
102 年 12 月 31 日	<u>\$273,317</u>	<u>\$165,680</u>	<u>\$89</u>	<u>\$-</u>	<u>\$5,197</u>	<u>\$21,762</u>	<u>\$-</u>	<u>\$466,045</u>
101 年 12 月 31 日	<u>\$257,653</u>	<u>\$135,041</u>	<u>\$381</u>	<u>\$-</u>	<u>\$6,615</u>	<u>\$25,733</u>	<u>\$82,273</u>	<u>\$507,696</u>
101 年 1 月 1 日	<u>\$297,594</u>	<u>\$170,192</u>	<u>\$899</u>	<u>\$-</u>	<u>\$1,041</u>	<u>\$36,051</u>	<u>\$3,499</u>	<u>\$509,276</u>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及其耐用年限分列如下：

- | | |
|---------------|---------|
| (1)主建物 | 35~60 年 |
| (2)營建及裝潢工程 | 11~25 年 |
| (3)水電、空調及消防工程 | 10~31 年 |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合 計
成本：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522,647	\$560,081	\$1,082,728
重分類	(15,664)	53,764	38,100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506,983</u>	<u>\$613,845</u>	<u>\$1,120,828</u>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82,706	\$480,160	\$962,866
重分類	39,941	79,921	119,862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522,647</u>	<u>\$560,081</u>	<u>\$1,082,72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273,335	\$273,335
重分類	-	1,679	1,679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u>	<u>\$275,014</u>	<u>\$275,014</u>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226,738	\$226,738
重分類	-	46,597	46,597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u>	<u>\$273,335</u>	<u>\$273,335</u>
帳面金額：			
102 年 12 月 31 日	<u>\$506,983</u>	<u>\$338,831</u>	<u>\$845,814</u>
101 年 12 月 31 日	<u>\$522,647</u>	<u>\$286,746</u>	<u>\$809,393</u>
101 年 1 月 1 日	<u>\$482,706</u>	<u>\$253,422</u>	<u>\$736,128</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89,313</u>	<u>\$83,061</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26,001</u>	<u>\$23,383</u>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u>	<u>\$-</u>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報導日係按成本衡量，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公允價值分別為 1,704,022 仟元、2,152,941 仟元及 1,357,980 仟元，係以鄰近房地市價為參考值。

(十二)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電腦軟體成本		
1 月 1 日餘額	\$9,540	\$10,716
增添	6,032	10,072
處分	-	-
攤銷費用	(9,566)	(11,248)
12 月 31 日餘額	<u>\$6,006</u>	<u>\$9,540</u>

(十三)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預付設備款	\$720	\$1,307	\$2,122
預付投資款	473,520	90,000	-
其 他	144	302	251
合 計	<u>\$474,384</u>	<u>\$91,609</u>	<u>\$2,373</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第四季預付投資款 90,000 仟元，並於 102 年 2 月設立金寶生物科技(股)公司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第四季預付 473,520 仟元籌設加工製造廠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以提高營運，該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 月 16 日完成設立登記。

(十四)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信用借款	<u>\$3,286,168</u>	<u>\$1,637,461</u>	<u>\$1,673,850</u>
未動用額度	<u>\$5,411,721</u>	<u>\$4,552,945</u>	<u>\$5,124,794</u>
利率區間	<u>1%~1.35%</u>	<u>0.73%~1.256%</u>	<u>1.23%~1.37%</u>

(十五)應付短期票券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商業本票	\$1,200,000	\$900,000	\$800,000
減：商業本票折價	(1,980)	(833)	(1,287)
合 計	\$1,198,020	\$899,167	\$798,713
利率區間	1.188%~1.248%	1.18%~1.21%	1.03%~1.238%

(十六)負債準備-流動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帶薪假	\$10,771	\$10,439	\$12,430

(十七)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信用借款	\$5,700,000	\$4,000,000	\$3,86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800,000)	-	(960,000)
合 計	\$4,900,000	\$4,000,000	\$2,900,000
利率區間	1.4408%~1.5994%	1.5726%	1.333%~5.5379%

1. 兆豐等五家銀行長期借款案

本公司因營運所需，於民國96年第四季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5家金融機構，簽訂長期借款合同合約，借款金額24億元，其額度及付息方式如下：

(1)期間：自民國96年11月15日至民國101年11月15日共5年。

(2)額度：新台幣24億元。

(3)償還期限及方式：自首次動用日起滿五年，前三年寬限期，滿第三年之日償還第一期本金，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平均償還本金。

(4)付息方式：按90天期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加碼年率0.4%，每季浮動調整，按月計付利息。

(5)抵押擔保品：無。

2. 兆豐銀行聯貸案

本公司因償還既有借款以及營運所需，於民國100年第四季併子公司KINPO INTERNATIONAL LTD. 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12家金融機構，簽訂長期聯合授信合約，其額度及付息方式如下：

(1)期間：自民國100年12月16日至民國105年12月16日共5年。

(2)額度：A. 本公司新台幣40億元。

B. 子公司KINPO INTERNATIONAL LTD. 美金1億6,400萬元。

(3)償還期限及方式：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三年之日應償還第一期本金，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平均清償本金。

(4)付息方式：按90天期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加碼年率0.6%，每季浮動調整，按月計付利息，惟稅後年利率如低於1.5%時，以1.5%計息。

(5)抵押擔保品：無。

(6)承諾事項：本公司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約定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金融負債水準不得高於100%及最低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170億元。本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取得銀行團豁免民國102年違反上述金融負債水準及最低有形淨值比之承諾。另銀行團同意自民國103年起修改上述條件為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金融負債水準不得高於110%，最低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150億元。

(7)其他：本公司為子公司KINPO INTERNATIONAL LTD. 美金1億6,400萬元之連帶保證人。

3. 台灣工銀長期借款案

本公司因償還既有借款以及營運所需，於民國102年第四季與台灣工業銀行簽訂長期授信合約，其額度及付息方式如下：

(1)期間：自民國102年11月25日至民國105年11月25日共3年。

(2)額度：新台幣4億元

(3)償還期限及方式：自借款日起，利息依借款金額及授信約定利率，按月計算，並於每月25日繳付，本金到期一次償還。

4. 永豐銀行長期借款案

本公司因償還既有借款以及營運所需，於民國102年第四季與永豐銀行簽訂長期授信合約，其額度及付息方式如下：

(1)期間：自民國102年12月11日至民國105年12月9日共3年。

(2)額度：新台幣5億元

(3)償還期限及方式：每3個月11日付息，自105年3月11日起按每季平均攤還。

5. 彰化銀行長期借款案

本公司因償還既有借款以及營運所需，於民國102年第四季與彰化銀行簽訂長期授信合約，其額度及付息方式如下：

(1)期間：自民國102年12月13日至民國105年12月13日共3年。

(2)額度：新台幣3億元

(3)償還期限及方式：自借款日起算屆滿27個月之日起為第一期，嗣後以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4期，按期於當期末月13日平均攤還本金，並依借款餘額按月於每月13日繳付利息。

6.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長期借款案

本公司因償還既有借款以及營運所需，於民國102年第四季與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簽訂長期授信合約，其額度及付息方式如下：

(1)期間：自民國102年11月13日至民國104年11月13日共2年，惟每筆融資期間不得逾3個月，亦不得逾民國104年11月13日。

(2)額度：新台幣5億元

(3)償還期限及方式：每筆融資本金，於各該筆融資期限到期前全部清償，利息按月計付，惟有未清償之餘額，應於民國104年11月13日之當日一次全部清償。

7. 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8.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七(十)。

(十八)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按月就薪資給付總額1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確定福利義務	\$(765,935)	\$(772,147)
當期服務成本	(9,024)	(10,002)
利息成本	(11,347)	(13,272)
福利支付數	30,910	26,779
確定福利義務預計數	(755,396)	(768,642)
確定福利義務精算(損)益	27,421	2,707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	\$(727,975)	\$(765,935)

(3) 本公司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25,434	\$118,191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	2,483	2,634
計畫資產提撥數	31,896	32,884
計畫資產福利支付數	(30,911)	(26,778)
期末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預計值	128,902	126,931
計畫資產(損)益	(880)	(1,497)
期末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28,022	\$125,434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1,602	\$1,138

(4)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資產負債表列報數額調節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福利義務：			
既得福利義務	\$(433,854)	\$(432,633)	\$(418,732)
非既得福利義務	(80,901)	(101,171)	(117,761)
累積福利義務	(514,755)	(533,804)	(536,493)
未來薪資增加影響數	(213,220)	(232,131)	(235,654)
確定福利義務	(727,975)	(765,935)	(772,14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28,022	125,434	118,191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599,953)	\$(640,501)	\$(653,956)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727,975)	\$(765,935)	\$(772,147)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5) 本公司認列為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費用總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9,024	\$10,002
利息成本	11,347	13,27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483)	(2,634)
退休金費用(利益)	<u>\$17,888</u>	<u>\$20,640</u>

(6) 本公司認列於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	\$-
推銷費用	6,030	3,267
管理費用	1,967	10,735
研發費用	9,891	6,638
合 計	<u>\$17,888</u>	<u>\$20,640</u>

(7) 本公司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精算利益	<u>\$26,541</u>	<u>\$1,210</u>

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淨利益分別為27,751仟元、1,210仟元及0仟元。

(8) 本公司構成總計畫資產之每一主要類別資產之公允價值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28,022</u>	<u>\$125,434</u>	<u>\$118,191</u>

(9)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2及101年12月31日構成勞工退休金準備資產配置之百分比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轉存金融機構	22.86	24.51	23.87
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 經建貸款	-	-	0.13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	8.41	8.51	10.04
短期票券	4.10	9.88	7.61
公債、金融債券、公司 債	9.37	10.45	11.45
貨幣型基金	-	0.66	-
海外投資	34.31	27.47	24.20
其他	20.95	18.52	22.70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10)退休金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A. 折 現 率	1.75%	1.50%	1.75%
B. 計畫資產之預期投資 報酬率	1.75%	1.75%	2.00%
C.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 加率	3.00%	3.00%	3.00%

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11)本公司選擇自轉換至個體財務報表會計準則日起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727,975)	\$(765,935)	\$(772,14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28,022	125,434	118,191
計畫剩餘(短絀)	\$(599,953)	\$(640,501)	\$(653,956)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5,603	\$29,682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880)	\$(1,496)	\$-

(12)本公司於民國103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2,852仟元。

(13)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599,953仟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0.25%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21,698仟元及增加22,626仟元。

2. 確定提撥計劃

- (1)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02年度	101年度
推銷費用	\$5,972	\$2,701
管理費用	1,891	8,894
研發費用	9,798	5,554
合 計	<u>\$17,661</u>	<u>\$17,149</u>

(十九)股本

本公司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額定資本總額均為20,00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均為14,582,332仟元，發行股數均為1,458,233,211股。

(二十)資本公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527	\$1,527	\$1,527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388,781	293,853	287,199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淨值之變動數	297,846	274,061	259,953
資本公積－其他	5,223	5,223	5,223
合 計	<u>\$693,377</u>	<u>\$574,664</u>	<u>\$553,902</u>

資本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股本溢價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以股本溢價及受贈而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而由股本溢價所產生之資本公積經公司登記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上述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交易，其中263,603仟元係子公司收到本公司之現金股利，非屬經濟部經商字第09102050200號函規定之「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範圍，不得撥充資本。

資本公積一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淨值之變動數不得做任何用途。

(廿一)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填補虧損之用，惟當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得以股東會決議發給新股或現金。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據證期局規定，上市(櫃)公司分派可分配盈餘時，除依法提出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首次採用 IFRSs 時，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3. 股利政策

(1)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先提繳所得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依法令規定調整應提列或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董監事酬勞金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其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實際需要提盈餘分配議案，交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配股息及紅利。

(2)前述分配股利，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分派。其股票股利發放比率為配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百，現金股利為配發股利總額之零至百分之九十。但股利每股若低於新台幣0.5元以下時，得全數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4.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以稅前淨利減除員工紅利、董監事酬勞、所得稅費用及法定盈餘公積後之淨額，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比例計算，並認列為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以上員工紅利若有配發股票之情事，則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計算之。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仟元及5,959仟元。

5. (1) 本公司民國102年6月13日及101年6月19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1年及100年度盈餘分派案分列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11,801		\$3,053	
現金股利	138,823	\$0.10	138,824	\$0.10
員工現金紅利	5,311		550	
董監事酬勞	2,124		-	
	<u>\$158,059</u>		<u>\$142,427</u>	

- (2) 本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959仟元及0仟元。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1年及100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1年及100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差異分別為1,476仟元及550仟元，係因本公司視營運狀況予以調增配發比例，變動金額未達重編財務報告之標準，故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之。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另民國101及100年度之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財務報告，作為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

- (3)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營運為虧損，故無盈餘分派。此外，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3年3月28日通過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案。

(廿二)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之變動數如下：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其他	合計
102年1月1日	\$(158,941)	\$1,292,752	\$(8,077)	\$1,125,7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未 實現損益	-	389,608	-	389,60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致 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8,396)	-	(8,39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385,578	101,017	91	486,686
所得稅影響數：				
本公司之稅額	-	(5,776)	-	(5,776)
關聯企業之稅額	(62,107)	(18,871)	1,358	(79,620)
102年12月31日	<u>\$164,530</u>	<u>\$1,750,334</u>	<u>\$(6,628)</u>	<u>\$1,908,236</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其他	合計
101 年 1 月 1 日	\$1,425	\$2,711,248	\$(8,073)	\$2,704,6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未 實現損益	-	(1,440,432)	-	(1,440,43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	(190,959)	16,160	(4)	(174,803)
綜合損益之份額				
所得稅影響數：				
本公司之稅額	-		-	-
關聯企業之稅額	30,593	5,776	-	36,369
101 年 12 月 31 日	<u>\$(158,941)</u>	<u>\$1,292,752</u>	<u>\$(8,077)</u>	<u>\$1,125,734</u>

(廿三)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增減情形如下：

(單位：股)

買回原因	102 年度			
	10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2 年 12 月 31 日
轉讓股份予員工	<u>70,000,000</u>	<u>2,456,000</u>	<u>29,880,000</u>	<u>42,576,000</u>

買回原因	101 年度			
	10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1 年 12 月 31 日
轉讓股份予員工	<u>70,000,000</u>	<u>-</u>	<u>-</u>	<u>70,000,000</u>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於民國102年第二季買回股數2,456,000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共17,934仟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並於民國102年第四季因將庫藏股轉讓員工計29,880,000股而取得股款計233,557仟元；另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如下：

		102年度							
買回之子公司	買回原因	102年1月1日		本期增(減)			102年12月31日		
		股數	成本	股數	成本	市價	股數	成本	市價
吉寶	維護股東權益	46,197,155	\$781,975	-	\$-	\$-	46,197,155	\$781,975	\$505,859
FORWARD	持有以母公司為 投資標的之受益 憑證，視同庫藏 股票處理	25,429,253	362,099	-	-	-	25,429,253	362,099	277,984
合計		71,626,408	\$1,144,074	-	\$-	\$-	71,626,408	\$1,144,074	\$783,843

		101年度							
買回之子公司	買回原因	101年1月1日		本期增(減)			101年12月31日		
		股數	成本	股數	成本	市價	股數	成本	市價
吉寶	維護股東權益	46,197,155	\$781,975	-	\$-	\$-	46,197,155	\$781,975	\$299,358
FORWARD	持有以母公司為 投資標的之受益 憑證，視同庫藏 股票處理	25,429,253	362,099	-	-	-	25,429,253	\$362,099	164,645
合計		71,626,408	\$1,144,074	-	\$-	\$-	71,626,408	\$1,144,074	\$464,003

3.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遇母公司有以股息紅利或資本公積轉做股本者，仍享有股東配息配股之權利。

4. 依證期局之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受捐贈或買回該公司已發行股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股東權益減項之庫藏股票帳面金額，得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惟就子公司在期末因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仍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評價如有回升之部分，得就該部分金額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廿四) 股份基礎給付

1.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2.9.16	29,880	—	立即既得

2. 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每單位公允價值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2.9.16	\$10.60	\$7.84	\$2.76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權益交割	\$82,469	\$-

4. 轉讓股份已於民國102年10月22日撥付員工。

(廿五)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收入	\$31,512,162	\$31,421,556
勞務收入	471,577	842,983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89,313	83,061
其他	2,352	3,922
合 計	\$32,075,404	\$32,351,522

(廿六)營業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30,287,865	\$30,368,313
勞務成本	428,007	783,614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成本	42,580	32,772
其他	3,921	2,222
合 計	\$30,762,373	\$31,186,921

(廿七)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745,892	\$732,526
折舊費用	42,333	46,620
攤銷費用	9,566	11,248
合 計	\$797,791	\$790,394

1. 員工福利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費用	\$646,586	\$625,112
勞健保費用	53,412	35,684
退休金費用	35,549	37,789
其他	10,345	33,941
合 計	\$745,892	\$732,526

2.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16,578	\$9,389
推銷費用	2,983	3,608
管理費用	15,113	16,938
研究發展費用	7,659	16,685
合 計	<u>\$42,333</u>	<u>\$46,620</u>

3.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	\$-
推銷費用	4,003	5,802
管理費用	417	265
研究發展費用	5,146	5,181
合 計	<u>\$9,566</u>	<u>\$11,248</u>

(廿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50,354	\$81,507
股利收入	160,475	213,904
其他收入	9,020	14,142
合 計	<u>\$219,849</u>	<u>\$309,553</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 年度	101 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8,095	\$(4,4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淨損失	(27,033)	(12,289)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7,104	(14,94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03)	(617)
減損損失(註)	(4,966,580)	(48,555)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465	(10,457)
合 計	<u>\$(4,925,852)</u>	<u>\$(91,355)</u>

註：係認列以成本衡量及待出售長期股權投資之減損損失，請參閱附註六(四)、(八)及(廿九)。

3.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避險工具之(利益)損失- 公允價值避險	\$(38,571)	\$(2,287)
利息費用	89,887	91,463
歸因於所規避風險之被避險項目之(利益)損失-公允價值避險	38,571	2,287
其他	12,271	5,502
合 計	<u>\$102,158</u>	<u>\$96,965</u>

(廿九)減損(迴轉利益)

本公司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減損損失(迴轉利益)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390	\$48,55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4,931,190	-
合 計	<u>\$4,966,580</u>	<u>\$48,555</u>

(三十)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811	\$-
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調整	10,097	(15,62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16,877)	2,916
千元尾差	2	(2)
所得稅費用(利益)	<u>\$(405,967)</u>	<u>\$(12,709)</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2年度	101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776	\$(5,77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9,620	(30,594)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4,512	206
合計	<u>\$89,908</u>	<u>\$(36,164)</u>

3. 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	<u>\$(4,593,988)</u>	<u>\$117,482</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80,978)	\$19,972
最低稅負	811	-
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調整	10,097	(15,623)
不計入所得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27,281)	(36,24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434,336	-
其他	<u>(42,952)</u>	<u>19,18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u>\$(405,967)</u></u>	<u><u>\$(12,709)</u></u>

4. 本公司認列於資產、負債及損益中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採權益法投資損失	\$398,760	\$410,450	\$-	\$809,21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0,737	402,545	-	443,282
精算損失	108,232	-	(4,512)	103,720
其他	8,547	(2,097)	8,076	14,526
未使用虧損扣抵	1,203,541	(367,933)	-	835,608
投資抵減	2,141	-	-	2,141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採權益法投資利益	(963,253)	(29,378)	-	(992,631)
採權益法之投資-備供出售金		-	(18,871)	(18,871)
融資產評價利益				
財務報表換算兌換利益	(89,956)	-	(68,826)	(158,782)
土地重估增值	(209,505)	-	-	(209,505)
國外營運機構資本公積轉保	(50,970)	-	(5,775)	(56,745)
留盈餘				
其他	(3,802)	3,290	-	(51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416,877</u>	<u>\$(89,908)</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444,472</u>			<u>\$771,441</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761,958</u>			<u>\$2,208,48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317,486)</u>			<u>\$(1,437,046)</u>

	101年度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採權益法投資損失	\$212,252	\$186,508	\$-	\$398,76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4,660	(3,923)	-	40,737
精算損失	108,438	-	(206)	108,232
其他	6,714	(3,943)	5,776	8,547
未使用虧損扣抵	1,243,921	(40,380)	-	1,203,541
投資抵減	20,232	(18,091)	-	2,141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採權益法投資利益	(836,210)	(127,043)	-	(963,253)
財務報表換算兌換利益	(120,550)	-	30,594	(89,956)
土地重估增值	(209,505)	-	-	(209,505)
國外營運機構資本公積轉保	(50,970)	-	-	(50,970)
留盈餘				
其他	(7,758)	3,956	-	(3,80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916)	\$36,16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411,224</u>			<u>\$444,472</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636,217</u>			<u>\$1,761,95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224,993)</u>			<u>\$(1,317,486)</u>

5.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本公司因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2,554,915</u>	<u>\$-</u>	<u>\$-</u>

依現行稅法，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無到期日。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產生課稅所得以實現該損失之機率非屬很有可能。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

7. 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有關未分配盈餘及股東可扣抵稅額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632,502</u>	<u>\$628,860</u>	<u>\$630,258</u>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2)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30.72%

(3)未分配盈餘：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87年度以後	\$(3,822,652)	\$493,963	\$525,126

(卅一)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1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予本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4,188,021)	\$130,191
期末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1,320,891	1,316,607
基本每股盈餘(元)：		
歸屬予本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3.17)	\$0.10

2. 稀釋每股盈餘：

	1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予本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4,188,021)	\$130,191
期末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1,320,891	1,316,60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仟股)－ 員工紅利	-	460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1,320,891	1,317,067
稀釋每股盈餘(元)：		
歸屬予本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3.17)	\$0.10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的方式，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應收帳款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子公司	\$63,978	\$157,742	\$140,849
關聯企業	503,534	1,654,252	934,582
合 計	<u>\$567,512</u>	<u>\$1,811,994</u>	<u>\$1,075,431</u>

(二)其他應收款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子公司	\$14,002	\$7,496	\$-
關聯企業	16,958	19,628	9,449
合 計	<u>\$30,960</u>	<u>\$27,124</u>	<u>\$9,449</u>

(三)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關聯企業	<u>\$745,000</u>	<u>\$745,000</u>	<u>\$717,065</u>

上述債券投資有效利率 7%，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列利息收入分別為 22,350 仟元及 50,285 仟元。

(四)應付帳款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子公司	\$2,783,759	\$6,598,141	\$2,467,302
關聯企業	127,863	98,152	138,889
合 計	<u>\$2,911,622</u>	<u>\$6,696,293</u>	<u>\$2,606,191</u>

(五)其他應付款項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子公司	\$89,912	\$55,157	\$61,143
關聯企業	3,363	8,326	4,900
合 計	<u>\$93,275</u>	<u>\$63,483</u>	<u>\$66,043</u>

(六)銷 貨

	102 年度	101 年度
關聯企業	<u>\$7,078,212</u>	<u>\$11,244,169</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係按雙方協議之交易條件辦理，與銷售予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期間約為月結 45 天。

(七)進 貨

	102 年度	101 年度
子公司	\$30,189,449	\$30,250,833
關聯企業	<u>99,462</u>	<u>119,276</u>
合 計	<u>\$30,288,911</u>	<u>\$30,370,109</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一般交易價格相當，付款期間約為月結45~180天。

(八) 財產交易

1. 購買

	標的物	102年度	101年度
關聯企業	機器設備、雜項設備	<u>\$-</u>	<u>\$6,570</u>

2. 出售

	標的物	102年 度		
		出售價格	出售成本	處分損(益)
子公司.	雜項設備	\$10,673	\$11,661	\$(987)
關聯企業	雜項設備	<u>5</u>	<u>-</u>	<u>5</u>
合 計		<u>\$10,678</u>	<u>\$11,661</u>	<u>\$(982)</u>

關係人名稱	標的物	101年 度		
		出售價格	出售成本	處分損(益)
子公司.	雜項設備	\$3,477	\$3,184	\$293
關聯企業	雜項設備	<u>1,800</u>	<u>1,739</u>	<u>61</u>
合 計		<u>\$5,277</u>	<u>\$4,923</u>	<u>\$354</u>

3.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取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權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八)及(九)。

(九)財產出租情形

本公司出租財產予關係人之租金明細如下：

	租賃標的	102年 度	101年 度
子公司	辦公室	\$5,411	\$2,445
關聯企業	辦公室及網路設備	80,901	78,864
合 計		<u>\$86,312</u>	<u>\$81,309</u>

上開租賃契約係依一般市場行情價格決定，並按月收取租金收入。

(十)票據背書及保證情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u>USD\$366,500</u>	<u>USD\$381,500</u>	<u>USD\$398,500</u>

(十一)其 他

1. 勞務收入

	102年 度	101年 度
子公司	\$291,689	\$446,052
關聯企業	25,760	22,920
	<u>\$317,449</u>	<u>\$468,972</u>

勞務收入係向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收取之資訊服務及產銷支援收入。

2. 勞務成本

	102年 度	101年 度
關聯企業	<u>\$150,208</u>	<u>\$351,002</u>

勞務成本係本公司支付關聯企業之加工成本。

3. 利息收入

	102年 度	101年 度
關聯企業	<u>\$22,350</u>	<u>\$51,724</u>

4.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39,352	\$45,544
退職後福利	1,879	1,912
離職後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26,441	-
合 計	\$67,672	\$47,456

八、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基於業務上對關係人之票據背書及保證明細請參閱附註七(十)之說明。

(二)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與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對威寶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威寶電信)聯貸案之聯合授信銀行團出具承諾書，承諾事項如下：

1. 於威寶電信股票獲准上櫃或上市前，金寶集團及仁寶集團應合計持有威寶電信全部已實際發行股份中不少於40%之股份；於威寶電信之實收資本總額及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合計達新台幣150億元以上時，應合計持有威寶電信全部已實際發行股份中不少於30%之股份。
2. 惟如有策略性夥伴擬參與投資時，經聯合授信銀行團未受償餘額半數以上之聯合授信銀行之同意，可協議調整降低上述持股比例。
3. 於本聯合授信案存續期間，金寶集團及仁寶集團應足以共同掌握或出任威寶電信於扣除獨立董事席次後占30%(含)以上之董事席次，並維持對威寶電信之經營控制權。
4. 如威寶電信無法履行其於聯合授信合約下之還款付息義務時，金寶集團及仁寶集團將採行必要之行動，包括但不限於以現金增資或其他可行之方案，促使威寶電信取得必要之資金，以履行其對聯合授信銀行團之還款付息義務。
5. 於本聯合授信案存續期間內，如威寶電信請求本公司為股東墊款時，該股東墊款債權請求權之順位，均應次於本聯合授信案之所有債權。

6. 本承諾函所稱之「金寶集團」，係指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所定義之關係企業；「仁寶集團」係指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所定義之關係企業。

7. 上述承諾將於金寶集團及仁寶集團所持有之威寶電信股份轉換為台灣之星股份之後解除，請詳附註六(八)之說明。

(三)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2年11月8日通過參與認購台灣之星發行之五年期私募普通公司債，擬參與認購之金額上限為750,000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威寶電信於民國103年3月25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少股數2,511,518仟股，減資金額為25,115,181仟元。本公司評估是項減資，不會對本公司損益有重大影響。

十二、其 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以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資訊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4	\$234	\$27,267	\$27,267
指定為避險會計關係之衍生金融資產	-	-	115	1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3,962,350	3,962,350	3,715,778	3,715,778

-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及指定為避險會計關係之衍生金融資產、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如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評估市價係銀行依相似交易之經驗值及相關假設所評估之市價。
-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
-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其公允價值，故以帳列成本為公允價值。
- (5)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 (6)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利率均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允市價。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財務風險並使用多項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請詳附註六(二)及(六)。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本公司部分進銷貨係以美元為計價單位，持有之外幣負債大於或小於外幣資產之部位，其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
-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管理其貨幣匯率風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本公司財務部視情況採用遠期外匯交易，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本公司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43,829	29.805	\$4,286,837	0.50%	\$21,43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63,215	29.805	7,643,763	0.50%	38,219
人民幣	836,608	4.8885	3,862,702	0.50%	21,79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66,009	29.805	4,947,908	0.50%	24,740

10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98,867	29.04	\$8,679,094	0.50%	\$43,39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63,215	29.04	7,643,763	0.50%	38,219
人民幣	836,608	4.6171	3,862,702	0.50%	19,31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90,278	29.04	8,429,671	0.50%	42,148

101 年 01 月 0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22,573	30.275	\$3,710,890	0.50%	\$18,55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29,321	30.275	6,942,705	0.50%	34,714
人民幣	772,208	4.6171	3,565,362	0.50%	17,82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07,642	30.275	3,258,856	0.50%	16,294

價格風險

-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之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38,642仟元及35,541仟元。

利率風險

-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主係固定利率，故無利率風險，而其主要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此外，本公司管理當局亦依各項營運需求及支用計劃，安排各項融資理財活動，本公司評估不致有因利率變動產生之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 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本公司長期借款分別為5,700,000仟元及4,000,000仟元，若借款利率增減變動0.5%，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28,500仟元及20,000仟元。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款項。
- B. 本公司承受信用風險的程度主要受集中銷售地區及個別重大客戶別所影響，當本公司面對集中銷售地及個別重大客戶時，將產生高度集中之信用風險。本公司對其個別重大客戶(前三大客戶)於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之應收款項餘額分別占期末應收款項之88.64%及95.03%。
- C.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有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D. 本公司評估各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財務部予以彙總。財務部監控本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本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本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性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a.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1 至 2 年內	2 至 5 年內	合 計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3,286,168	\$-	\$-	\$3,286,168	3,286,168
應付短期票券	1,198,020	-	-	1,198,020	1,198,020
應付票據	703	-	-	703	703
應付帳款	63	-	-	63	6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11,622	-	-	2,911,622	2,911,622
其他應付款	221,602	-	-	221,602	221,60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3,275	-	-	93,275	93,275
長期借款	887,107	2,167,110	2,830,010	5,884,227	5,700,000
10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1 至 2 年內	2 至 5 年內	合 計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1,637,461	\$-	\$-	\$1,637,461	\$1,637,461
應付短期票券	899,167	-	-	899,167	899,167
應付票據	1,969	-	-	1,969	1,969
應付帳款	57	-	-	57	57
應付帳款-關係人	6,696,293	-	-	6,696,296	6,696,293
其他應付款	186,928	-	-	186,928	186,92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3,483	-	-	63,483	63,483
長期借款	62,901	861,094	3,259,609	4,183,604	4,000,000
101 年 1 月 1 日	1 年內	1 至 2 年內	2 至 5 年內	合 計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1,673,850	\$-	\$-	\$1,673,850	\$1,673,850
應付短期票券	798,713	-	-	798,713	798,713
應付票據	674	-	-	674	674
應付帳款	517	-	-	517	517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06,191	-	-	2,606,191	2,606,191
其他應付款	136,870	-	-	136,870	136,87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6,043	-	-	66,043	66,043
長期借款	1,012,551	45,602	2,987,509	4,045,662	3,860,000

b. 衍生金融負債：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操作之衍生金融負債皆為 1 年內到期。

(三) 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個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234	\$-	\$2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864,173	-	-	3,864,17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	745,000	745,000
合計	<u>\$3,864,173</u>	<u>\$234</u>	<u>\$745,000</u>	<u>\$4,609,407</u>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權合約	\$-	\$-	\$27,267	\$27,2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554,058	-	-	3,554,05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	745,000	745,000
合計	<u>\$3,554,058</u>	<u>\$</u>	<u>\$772,267</u>	<u>\$4,326,325</u>
金融負債：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u>	<u>\$13,060</u>	<u>\$-</u>	<u>\$13,606</u>

101 年 1 月 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權合約	\$-	\$-	\$50,436	\$50,436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115	-	1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4,931,448	-	-	4,931,44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	717,065	717,065
合計	<u>\$4,931,448</u>	<u>\$115</u>	<u>\$767,501</u>	<u>\$5,699,064</u>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u>\$-</u>	<u>\$11,599</u>	<u>\$-</u>	<u>\$11,599</u>

第一級及第二級之公允價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並無任何移轉。

3.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2)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4. 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102 年度	101 年度
期初餘額	\$772,267	\$767,501
認列於當期(損)益	(27,267)	4,766
期末餘額	<u>\$745,000</u>	<u>\$772,267</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董事會通過額 度)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來金 額	有短期 融通資 金必要 之原因	提列 備抵 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三)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四)
													名稱	價值		
0	金寶電子	XYZprinting Japan, Inc.	其他應收 款－關係 人	是	JPY 300,000 (86,370)	JPY 300,000 (86,370)	—	0.5%~ 1.8%	短期融 通資金	—	購置辦 公大樓	—	—	—	2,729,120	10,916,482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個別對象之貸與限額：

1. 非關係企業貸款：
 - (1)有業務往來者：有業務往來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與與本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三十或最近三個月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一百孰高者，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
 -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八十，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
2. 關係企業貸款：
 - (1)有業務往來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與與本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百或最近三個月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一百孰高者，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從事短期融通之資金貸與，融資金額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八十為限。

註四：資金貸與總額：

1. 有業務往來者之資金與總額與業務往來金額之比例應相當，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3.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短期融通資金，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八十為限。
4. 上開三者合計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八十。(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股東權益淨值 13,645,602 仟元)。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 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積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三)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保 證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 之關係 (註二)										
0	金寶電子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2		USD 381,500 (11,258,198)	USD 366,500 (10,818,045)	USD 266,200 (7,857,472)	0	79.28%		是	否	否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標示種類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本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本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之計算方法如下：

1. 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股東權益淨值為 13,645,602 仟元)。
2.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之百分之六十五。倘經董事會核准，本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前述淨值額度之限制。
3.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3 日經董事會核准，調整對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之背書保證額度，為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百。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價值 (註 1)	持股比例	市 價 (註 2)	
金寶電子	群創光電/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842,770	\$191,165	0.19%	\$11.35	
金寶電子	博智電子/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146,777	101,596	10.00%	24.50	
金寶電子	威寶電信/可轉債-賣回權部分	關聯企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金寶電子	仁寶電腦/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1,628,692	3,464,716	3.44%	22.85	
金寶電子	建榮工業材料/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415,654	106,696	12.53%	4.37	
金寶電子	新典自動化/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0,889	—	1.65%	10.08	
金寶電子	光華開發科技/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80,827	—	7.86%	0.97	
金寶電子	晶揚科技/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27,227	6,528	1.54%	7.95	
金寶電子	網路家庭投資開發/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080	—	6.06%	—	
金寶電子	坤基創業投資/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33,333	15,695	3.33%	6.73	
金寶電子	GLOBAL STRATEGIC INVESTMENT INC./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0,000	32,985	3.77%	USD 0.65	
金寶電子	聯寶創業投資/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7,475	3,585	14.93%	9.17	
金寶電子	誠宇創業投資/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00,000	15,440	1.00%	8.92	
金寶電子	承芯微電子/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3,980	2,440	3.70%	12.18	
金寶電子	超迅科技/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29,148	—	3.85%	4.52	
金寶電子	揚興科技/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25,643	21,504	19.01%	6.98	
金寶電子	大豐能源科技/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23,644	—	4.40%	—	
金寶電子	INTERGRAFX HOLDING LTD./可轉換特別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66,667	—	—	—	
金寶電子	威寶電信/可轉債-認股權	關聯企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金寶電子	威寶電信/可轉債	關聯企業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745,000	—	—	
金寶電子	泰金寶科技/股票	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91,871,970	6,752,286	41.42%	THB 2.96	
金寶電子	新加坡金寶/股票	子 公 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000,000	308,846	100.00%	USD 0.86	
金寶電子	FORWARD INTERNATIONAL LTD./股票	子 公 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8,177	15,744	100.00%	7,693.85	
金寶電子	KINPO INTERNATIONAL LTD./股票	子 公 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9,223,270	4,358,562	100.00%	CNY 12.88	
金寶電子	吉寶投資/股票	子 公 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9,000,000	(27,988)	100.00%	4.83	

接次頁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價值 (註 1)	持股比例	市 價 (註 2)	
金寶電子	金寶生物科技/股票	子 公 司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10,000,000	84,020	100.00%	8.40	
金寶電子	LIPO HOLDING CO., LTD./股票	子 公 司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86,700	233,632	51.00%	USD 90.41	
金寶電子	廣盛科技/股票	子 公 司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5,252,500	52,039	47.18%	9.91	
金寶電子	冠寶科技/股票	子 公 司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5,805,765	58,834	51.61%	10.13	
金寶電子	三緯國際立體列印科技 /股票	子 公 司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26,846,760	252,631	44.74%	9.41	
金寶電子	康舒科技/股票	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117,162,063	1,959,322	22.57%	30.65	
金寶電子	威寶電信/股票	關聯企業	待出售非流動資 產	1,545,239,745	1,000,001	49.50%	0.76	
金寶電子	金仁寶管理服務/股票	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200,000	3,467	25.00%	17.34	
金寶電子	McTEC TAIWAN LIMITED/ 股票	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1,500,000	-	26.04%	-	
金寶電子	台亞衛星/股票	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15,142,986	318,009	25.24%	14.89	
金寶電子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LTD./股票(普通股)	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3,125	93	34.72%	USD 1.22	
金寶電子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LTD./股票(特別股)	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15,625,000	569,162	34.72%	USD 1.22	
金寶電子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子公司	預付長期投資款	6,750,000	473,520	100.00%	-	

註 1：係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餘額。

註 2：市價之填寫如下(以元表達)：

(1)有公開市價者，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依財務報表之每股淨值列示。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註1)	金額(註2)
金寶電子	金寶生物科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現金增資	子公司	—	—	10,000,000	\$100,000	—	—	—	—	10,000,000	\$84,020
金寶電子	三緯國際立體列印科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現金增資	子公司	—	—	26,846,760	\$268,468	—	—	—	—	26,846,760	252,631
金寶電子	威寶電信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現金增資	關聯企業	451,530,355	2,121,880	1,580,600,953	5,049,459	—	—	—	—	1,545,239,745	1,000,001
金寶電子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預付長期投資款	現金增資	子公司	—	—	6,750,000	\$473,520	—	—	—	—	6,750,000	473,520

註1：期末股數係包含被投資公司減資彌補虧損之股數。

註2：期末金額係包含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減除累計減損後餘額。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金寶電子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進 貨	\$30,189,449	99.66%	約 30 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 30 天	\$(2,783,759)	95.58%	
金寶電子	LOGIS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關聯企業	銷 貨	7,078,196	22.46%	約 90 至 120 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 90—120 天	486,137	11.22%	
金寶電子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勞務收入	291,689	61.85%	約 60 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 60 天	63,036	1.46%	
金寶電子	LOGIS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關聯企業	勞務成本	150,208	35.09%	約 60 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 60 天	(27,493)	0.94%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 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帳列科目	應收關係人款 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收 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金寶電子	LOGIS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關 係人	\$486,137	6.65	—	—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六(二)、六(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 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 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積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三)	屬母公	屬子公	屬對大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 之關係 (註二)								司對子	司對母	陸地區
1	Lipo Holding Co., Ltd.	麗智電子 (昆山)	孫公司	USD 9,991 (29,777)	USD 3,000 (89,790)	USD 3,000 (89,790)	USD 3,000 (89,790)	-	19.60%		是	否	是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標示種類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本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本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子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之計算方法如下：

1. 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得超過子公司淨值為限。(Lipo Holding Co., Ltd.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股東權益淨值 USD15,370 仟元，折算台幣 458,103 仟元)。
2.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之百分之六十五。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名 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 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市價(元) (註)	
新加坡金寶	泰金寶科技/股票	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276,644,500	USD 10,247	6.77%	THB 2.96	
FORWARD INTERNATIONAL LTD.	海外受益憑證	—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非流動	25,429,253	277,984	—	USD 0.37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金寶電子(中國)	子 公 司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	CNY 1,113,045	100.00%	—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東莞凱寶電子	子 公 司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	CNY 102,716	100.00%	—	
吉寶投資	群創光電/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4,308,238	48,899	0.05%	11.35	
吉寶投資	金寶電子/股票	母 公 司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非流動	46,197,155	505,859	3.17%	10.95	
吉寶投資	康舒科技/股票	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7,626,854	127,612	1.47%	30.65	
吉寶投資	廣盛科技/股票	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110,000	1,092	0.99%	9.91	
吉寶投資	威寶電信/股票	關聯企業	待出售非流動 資產	97,349	—	0.00%	0.76	
LIPO HOLDING CO., LTD.	麗智電子(昆山)	子 公 司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	USD 15,361	88.13%	—	
冠寶科技	RANASHE INTERNATIONAL LTD./股票	子 公 司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50,000	61,711	100.00%	USD 41.41	
RANASHE INTERNATIONAL LTD.	麗智電子(昆山)	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	USD 2,066	11.87%	—	

註：市價之填寫如下(以元表達)：

1.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依財務報表之每股淨值列示。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金寶電子	母 公 司	銷 貨	CNY 6,343,014 (註一)	99.27%	約 30 天	同一一般交易條件	約 30 天	CNY 569,480	19.93%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泰金寶科技	關聯企業	銷 貨	CNY 42,752	0.67%	約 30 天	同一一般交易條件	約 30 天	CNY 8,756	0.31%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金寶電子(中國)	子 公 司	進 貨	CNY 6,329,789	43.33%	—	同一一般交易條件	—	CNY (937,455)	55.55%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LOGIS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關聯企業	進 貨	CNY 41,451	0.28%	約 45 天	同一一般交易條件	約 45 天	CNY (14,501)	0.86%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AcBel Polytech Inc.	關聯企業	進 貨	CNY 90,693	0.62%	約 46 天	同一一般交易條件	約 45 天	CNY (23,565)	1.40%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泰金寶科技	關聯企業	進 貨	CNY 75,329	0.52%	約 45 天	同一一般交易條件	約 45 天	CNY (33,333)	1.98%	
金寶電子(中國)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母 公 司	銷 貨	CNY 6,329,789	79.48%	—	同一一般交易條件	—	CNY 937,460	60.49%	
金寶電子(中國)	LOGIS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關聯企業	銷 貨	CNY 34,705	0.44%	約 60~90 天	同一一般交易條件	約 60~90 天	CNY 34,466	2.22%	
金寶電子(中國)	泰金寶精密塑膠(東莞)	關聯企業	進 貨	CNY 144,128	1.47%	約 45 天	同一一般交易條件	約 45 天	CNY (6,584)	0.24%	
麗智電子(昆山)	冠寶科技	關聯企業	銷 貨	USD 4,004	13.83%	約 90 天	同一一般交易條件	約 90 天	USD 1,512	16.00%	
冠寶科技	仁寶信息技術(昆山)	關聯企業	銷 貨	153,358	27.76%	約 45~120 天	同一一般交易條件	約 45~120 天	81,066	29.01%	
冠寶科技	仁寶電腦(成都)	關聯企業	銷 貨	108,347	19.62%	約 45~120 天	同一一般交易條件	約 45~120 天	69,229	24.78%	
冠寶科技	麗智電子(昆山)	關聯企業	進 貨	119,016	23.92%	約 90 天	同一一般交易條件	約 90 天	(45,055)	49.05%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帳列科目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金寶電子	母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CNY 569,480	6.35	—	—	—	—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金寶電子(中國)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CNY 2,275,532 (註)	—	—	—	—	—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金寶電子(中國)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CNY 67,378	—	—	—	—	—
金寶電子(中國)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母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CNY 937,460	3.63	—	—	—	—
金寶電子(中國)	LOGIS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關係人	CNY 34,466	0.29				

註：係關係人間轉售材料交易所產生。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被投資公司從事遠期外匯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如下：

符合避險條件

衍生性商品名稱	合約金額	交易公司	約定匯率	帳面價值
預購遠期外匯	USD 65,000 仟元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USD:CNY 1:6.2542~6.2690	CNY (10,467)仟元
預售遠期外匯	USD 5,000 仟元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USD:CNY 1:6.2780	CNY 989 仟元
預售遠期外匯	USD 60,000 仟元	金寶電子(中國)	USD:CNY 1:6.2789~6.3159	CNY 9,756 仟元

不符合避險條件

衍生性商品名稱	合約金額	交易公司	約定匯率	帳面價值
預購遠期外匯	USD 172,000 仟元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USD:CNY 1:6.0740~6.2355	CNY (11,432)仟元
預購遠期外匯	USD 320,000 仟元	金寶電子(中國)	USD:CNY 1:6.1100~6.2600	CNY (45,002)仟元
預售遠期外匯	USD 320,000 仟元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USD:CNY 1:6.1245~6.2783	CNY 45,002 仟元
預售遠期外匯	USD 172,000 仟元	金寶電子(中國)	USD:CNY 1:6.0838~6.2635	CNY 11,432 仟元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金寶電子	泰金寶科技	泰國	製造及出售電腦週邊及資訊電子產品	\$1,921,485	\$1,921,485	1,691,871,970	41.42%	\$6,752,286	\$482,025	\$199,767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新加坡金寶	新加坡	轉投資國內外事業	216,098	216,098	12,000,000	100.00%	308,846	32,164	32,164	子公司
金寶電子	FORWARD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國內外其他事業或買賣有價證券及計算機之產銷	358,431	358,431	38,177	100.00%	15,744	2,099	65	子公司
金寶電子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國內外事業	2,218,189	2,218,189	69,223,270	100.00%	4,358,562	256,318	256,318	子公司
金寶電子	吉寶投資	台灣	一般投資業	990,000	990,000	99,000,000	100.00%	(27,988)	19,299	14,680	子公司
金寶電子	金寶生物科技	台灣	農產品栽培及零售	100,000	—	10,000,000	100.00%	84,020	(15,980)	(15,980)	子公司
金寶電子	LIPO HOLDING CO., LTD.	開曼群島	轉投資國內外事業	455,251	455,251	86,700	51.00%	233,632	44,429	22,659	子公司
金寶電子	廣盛科技	台灣	磁碟陣列系統、控制器之研發與銷售	59,000	59,000	5,252,500	47.18%	52,039	(10,995)	(5,372)	子公司
金寶電子	冠寶科技	台灣	各種半導體、二極體等電子零件進出口與產銷業務	341,730	341,730	5,805,765	51.61%	58,834	13,930	7,189	子公司
金寶電子	三緯國際立體列印科技	台灣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268,468	—	26,846,760	44.74%	252,631	(35,335)	(17,639)	子公司
金寶電子	康舒科技	台灣	生產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及零件代理	1,107,044	1,107,044	117,162,063	22.57%	1,959,322	1,248,173	283,044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威寶電信	台灣	第一類電信事業及國際貿易業	19,084,117	14,034,658	1,545,239,745	49.50%	—	(12,350,118)	(1,231,781)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LTD (普通股)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國內外事業	95	95	3,125	34.72%	93	45,993	—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LTD (特別股)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國內外事業	473,125	473,125	15,625,000	34.72%	569,162	45,993	15,969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台亞衛星	台灣	第一類電信事業、系統工程之規劃設計、整合、施工及售後服務、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322,376	322,376	15,142,986	25.24%	318,009	110,755	28,088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金仁寶管理服務	台灣	投資及管理顧問業	2,000	2,000	200,000	25.00%	3,467	327	82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McTEC TAIWAN LIMITED	薩摩亞	轉投資國內外事業	47,193	47,193	1,500,000	26.04%	—	—	—	關聯企業
新加坡金寶	泰金寶科技	泰國	製造及出售電腦週邊及資訊電子產品	USD 12,609	USD 12,609	276,644,500	6.77%	USD 10,247	USD 16,150	32,665	關聯企業

接次頁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LIPO HOLDING CO., LTD.	麗智電子(昆山)	中國大陸	產銷晶片電阻、陶瓷電容器及二極體等各種新型電子元器件及其相關精密電子器材	USD 27,000	USD 27,000	—	88.13%	USD 15,361	CNY 10,362	USD 1,493	孫公司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東莞凱寶電子	中國大陸	加工製造及銷售其他公司產品	USD 20,000	USD 20,000	—	100.00%	CNY 102,716	CNY (12,458)	CNY (12,458)	孫公司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金寶電子(中國)	中國大陸	加工製造及銷售其他公司產品	USD 87,100	USD 87,100	—	100.00%	CNY 1,113,045	CNY 92,204	CNY 92,204	孫公司
吉寶投資	廣盛科技	台灣	磁碟陣列系統、控制器之研發與銷售	1,000	1,000	110,000	0.99%	1,092	(10,995)	(112)	子公司
吉寶投資	康舒科技	台灣	生產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及零件代理	67,500	67,500	7,626,854	1.47%	127,612	1,248,173	18,408	關聯企業
吉寶投資	威寶電信	台灣	第一類電信事業及國際貿易業	14,396	14,396	97,349	0.00%	—	(12,350,118)	(524)	關聯企業
冠寶科技	RANASHE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國內外事業	USD 5,052	USD 5,052	50,000	100.00%	61,711	USD 198	5,877	孫公司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 項 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 益	被投資 公司與 本公司 之關係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RANASHE INTERNATIONAL LTD.	麗智電子(昆 山)	中國大 陸	產銷晶片 電阻、陶 瓷電容器 及二極體 等各種新 型電子元 器件及其 相關精密 電子器材	USD 5,000	USD 5,000	—	11.87%	USD 2,066	CNY 10,362	USD 199	孫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大陸之投資概況如下：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金寶電子(上海)	電子辭典產銷及計算機軟體設計研發與銷售	—	透過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間接投資	USD 1,120	—	—	USD 1,120	—	—	—	—	—
金寶電子(北京)	電子辭典研發與產銷、計算機軟硬體技術及維修服務	—	透過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間接投資	USD 1,000	—	—	USD 1,000	—	—	—	—	—
金寶電子(中國)	加工製造及銷售其他公司電子產品	CNY 889,298	透過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間接投資	USD 55,100	—	—	USD 55,100	CNY 92,204	100%	CNY 92,204 請詳註一說明(二)之 ii	CNY 1,113,045	—
廣州萬易通能源科技	生產電動自行車及電池交換站業務	CNY 63,304	透過 McTEC Taiwan Limited 間接投資	USD 1,350	—	—	USD 1,350	—	19.61%	—	—	—
麗智電子(昆山)	產銷晶片電阻、陶瓷電容器及二極體等各種新型電子元件及其相關精密電子器材	CNY 252,202	透過 LIPO HOLDING CO., LTD. 間接投資	USD 14,270	—	—	USD 14,270	CNY 10,362	51.07%	USD 864 請詳註一說明(二)之 i	USD 8,900	—
東莞凱寶電子	加工製造及銷售其他公司產品	CNY 128,945	透過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間接投資	USD 1,000	—	—	USD 1,000	CNY (12,458)	100%	CNY (12,458) 請詳註一說明(二)之 ii	CNY 102,716	—
東莞塑寶精密塑膠五金	加工製造及銷售其他公司產品	—	透過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間接投資	USD 1,573	—	—	USD 1,573	—	—	—	—	—
泰金寶電子(蘇州)	加工製造、銷售泰金寶及其他公司產品	CNY 219,379	透過其他方式投資	—	—	—	—	—	48.19%	—	THB 430,120 (註二)	—
泰金寶光電(蘇州)	加工製造、銷售泰金寶及其他公司產品	CNY 327,768	透過其他方式投資	—	—	—	—	—	48.19%	—	THB 395,408 (註二)	—
泰金寶科技(蘇州)	加工製造、銷售泰金寶及其他公司產品	CNY 73,046	透過其他方式投資	—	—	—	—	—	48.19%	—	THB 158,143 (註二)	—
泰金寶電通(蘇州)	加工製造、銷售泰金寶及其他公司產品	CNY 239,598	透過其他方式投資	—	—	—	—	—	48.19%	—	THB 553,458 (註二)	—
泰金寶精密塑膠(東莞)	生產及銷售精密塑膠製品	CNY 45,964	透過其他方式投資	—	—	—	—	—	48.19%	—	USD 3,470 (註二)	—
泰金寶精密塑膠(吳江)	生產及銷售精密塑膠製品	CNY 32,863	透過其他方式投資	—	—	—	—	—	48.19%	—	USD 2,410 (註二)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75,413	USD 235,078	\$8,187,361

註一、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i.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ii.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iii. 其他

註二、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以成本法表達。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以三角貿易方式透過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向金寶電子（中國）有限公司購買成品 30,189,449 仟元及 30,250,833 仟元，購價係依成本加成計算。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應付帳款分別為 2,783,759 仟元及 6,598,141 仟元。

(2) 其他交易

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請詳合併報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財務報告係首份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之比較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相關報告時，本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本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一)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1. 12. 31			101. 01. 01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44,326	\$-	\$544,326	\$631,449	\$-	\$631,4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73,010	-	473,010	216,999	-	216,999
-流動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	-	115	-	115
產-流動						
應收票據淨額	80	-	80	15	-	15
應收票據-關係人	37	-	37	34	-	34
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6,482,787	-	6,482,787	2,346,119	-	2,346,11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11,994	-	1,811,994	1,075,431	-	1,075,431
淨額						
其他應收款	30,876	(2,640)	28,236	46,182	(2,791)	43,39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124	-	27,124	9,449	-	9,449
當期所得稅資產	-	2,640	2,640	-	2,791	2,791
預付款項	12,339	-	12,339	17,446	-	17,446
其他流動資產	2,541	-	2,541	1,940	-	1,940
小計	9,385,114	-	9,385,114	4,345,179	-	4,345,179
非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267	-	27,267	50,436	-	50,436
-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81,048	-	3,081,048	4,714,449	-	4,714,449
-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1,720	-	161,720	325,340	-	325,34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	745,000	-	745,000	717,065	-	717,065
投資-非流動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969,835	(118,396)	15,851,439	17,395,982	(789,238)	16,606,7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17,016	(809,320)	507,696	1,245,496	(736,220)	509,276
投資性不動產	-	809,393	809,393	-	736,128	736,128
無形資產	-	9,540	9,540	-	10,716	10,716
遞延費用	10,920	(10,920)	-	12,746	(12,746)	-
遞延所得稅資產	600,221	1,161,737	1,761,958	681,697	954,520	1,636,2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90,302	1,307	91,609	252	2,121	2,373
小計	22,003,329	1,043,341	23,046,670	25,143,463	165,281	25,308,744
資產總計	\$31,388,443	\$1,043,341	\$32,431,784	\$29,488,642	\$165,281	\$29,653,923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637,461	\$-	\$1,637,461	\$1,673,850	\$-	\$1,673,850
應付短期票券	899,167	-	899,167	798,713	-	798,7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	-	11,599	-	11,599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13,060	-	13,060	-	-	-
應付票據	1,969	-	1,969	674	-	674
應付帳款	57	-	57	517	-	517
應付帳款-關係人	6,696,293	-	6,696,293	2,606,191	-	2,606,191
其他應付款項	186,928	-	186,928	136,870	-	136,87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63,483	-	63,483	66,043	-	66,043
當期所得稅負債	0	-	-	21,957	-	21,957
負債準備-流動	-	10,439	10,439	-	12,430	12,430
其他流動負債	125,226	-	125,226	1,117,947	-	1,117,947
小計	9,623,644	10,439	9,634,083	6,434,361	12,430	6,446,791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4,000,000	-	4,000,000	2,900,000	-	2,900,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317,486	1,317,486	-	1,224,993	1,224,993
其他非流動負債	656,756	(15,924)	640,832	697,707	(43,430)	654,277
小計	4,656,756	1,301,562	5,958,318	3,597,707	1,181,563	4,779,270
負債合計	14,280,400	1,312,001	15,592,401	10,032,068	1,193,993	11,226,061
股東權益						
母公司股東權益						
股本	14,582,332	-	14,582,332	14,582,332	-	14,582,332
資本公積	364,138	210,526	574,664	346,625	207,277	553,902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553,485	-	1,553,485	1,550,432	-	1,550,432
特別盈餘公積	-	255,058	255,058	-	257,323	257,323
未分配盈餘	501,262	(7,299)	493,963	525,126	-	525,126
其他權益	1,717,795	(592,061)	1,125,734	4,063,028	(1,358,428)	2,704,600
庫藏股票	(1,610,969)	(134,884)	(1,745,853)	(1,610,969)	(134,884)	(1,745,853)
股東權益合計	17,108,043	(268,660)	16,839,383	19,456,574	(1,028,712)	18,427,86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1,388,443	\$1,043,341	\$32,431,784	\$29,488,642	\$165,281	\$29,653,923

(二)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 年度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營業收入	\$32,351,522	\$-	\$32,351,522
營業成本	(31,186,921)	-	(31,186,921)
營業毛利	1,164,601	-	1,164,601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92,496)	-	(192,496)
管理費用	(258,352)	33,046	(225,306)
研究發展費用	(108,219)	-	(108,219)
營業利益	605,534	33,046	638,58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309,553	-	309,553
其他利益及損失	(87,721)	(3,634)	(91,355)
財務成本	(96,965)	-	(96,96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30,715)	(11,616)	(642,3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05,848)	(15,251)	(521,098)
稅前淨利	99,686	17,795	117,482
所得稅費用	18,327	(5,618)	12,709
本期淨利	118,013	12,177	130,19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440,432)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1,21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97,55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36,1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u>\$(1,470,417)</u></u>

(三)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重大差異。

(四)調節說明

1. 所得稅

依 IFRSs 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法定抵銷權及預期實現年度，重分類之；依此，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原分類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及原始淨額表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之金額彙總變動影響如下：

	101. 12. 31	101. 1. 1
資產負債表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數	\$1, 057, 009	\$843, 968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數	(1, 057, 009)	(843, 968)
保留盈餘調整數	\$-	\$-

2. 員工福利－精算損益

本公司依 IFRS 第 1 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將與員工福利計劃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一次認列，並依據 IFRSs 重新精算員工福利成本。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 12. 31	101. 1. 1
資產負債表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102, 953	\$108, 439
應計退休金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增加數	(605, 606)	(637, 873)
保留盈餘減少數	\$(502, 653)	\$(529, 434)

	101 年度
綜合損益表	
退休金成本(表列營業費用)減少數	\$31, 055
所得稅費用增加數	(5, 279)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增加數	1, 21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205)
綜合損益增加數	\$26, 781

3. 員工福利－最低退休金負債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規定，資產負債表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 12. 31	101. 1. 1
資產負債表		
應計退休金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減少數	\$358, 616	\$387, 281
其他權益增加	(358, 616)	(387, 281)
保留盈餘調整數	\$-	\$-

4. 員工福利－可累積支薪假給付

依 IFRSs 規定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薪資費用及應計負債。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 12. 31	101. 1. 1
資產負債表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數	\$1, 775	\$2, 113
負債準備-流動增加數	(10, 439)	(12, 430)
保留盈餘減少數	<u>\$(8, 664)</u>	<u>\$(10, 317)</u>
	101 年度	
綜合損益表		
薪資費用減少數	\$1, 991	
所得稅費用增加數	(339)	
綜合損益增加數	<u>\$1, 652</u>	

5. 土地重估增值準備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規定，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惟可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本公司依有關規定，選擇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使用土地重估後帳面金額作為認定成本，原帳上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未分配盈餘，此外土地增值稅準備應於轉換日將之轉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 12. 31	101. 1. 1
資產負債表		
土地重估增值準備(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數	\$209, 506	\$209, 506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數	(209, 506)	(209, 506)
未實現重估增值(表列其他權益)減少數	<u>492, 237</u>	<u>492, 237</u>
保留盈餘增加數	<u>\$492, 237</u>	<u>\$492, 237</u>

6. 庫藏股票交易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第 30 號公報釋例，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係以民國 91 年初子公司帳列投資母公司股票之「帳面價值」作為庫藏股票之入帳基礎，惟依國際會計準則並無類似過渡規定，應追溯調整。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 12. 31	101. 1. 1
資產負債表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增加數	\$(39, 011)	\$(39, 011)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表列其他權益)		
增加數	(134, 884)	(134, 884)
庫藏股票增加數	134, 884	134, 884
保留盈餘減少數	\$(39, 011)	\$(39, 011)

7. 股權比例變動

本公司因持股比例變動產生之資本公積依 IFRSs 規定予以調整，茲彙影響如下：

	101. 12. 31	101. 1. 1
資產負債表		
長期投資減少數	\$(49)	\$-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數	(50, 970)	(50, 970)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增加數	(218, 772)	(216, 060)
其他權益增加數	(1, 387)	-
保留盈餘減少數	\$(271, 178)	\$(267, 030)

	101 年度
綜合損益表	
其他利益及損失減少數	\$(4, 147)
綜合損益減少數	\$(4, 147)

8. 投資性不動產

轉換至 IFRSs 後，原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規定，投資性不動產係指企業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而持有之不動產。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 12. 31	101. 1. 1
資產負債表		
出租資產減少數	\$(809, 393)	\$(736, 128)
投資性不動產增加數	809, 393	736, 128
保留盈餘調整數	\$-	\$-

9. 累積換算調整數

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母公司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於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日採用 IFRSs 規定之選擇豁免，認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未分配盈餘。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12.31	101.1.1
資產負債表		
累積換算調整數(表列其他權益)減少數	\$1,308,426	\$1,428,976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數	-	(120,550)
保留盈餘增加數	<u>\$1,308,426</u>	<u>\$1,308,426</u>

10. 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關聯企業因 IFRSs 而產生之影響數，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

	101.12.31	101.1.1
資產負債表		
長期股權投資減少數	\$(87,780)	\$(727,561)
遞延貸項(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數	22,840	22,839
資本公積減少數	47,257	47,794
其他權益(增加)減少數	<u>(713,715)</u>	<u>(40,620)</u>
保留盈餘減少數	<u>\$(731,398)</u>	<u>\$(697,548)</u>

	101 年度
綜合損益表	
其他利益及損失增加(減少)數	\$513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益之份額	(11,61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u>(22,747)</u>
綜合損益減少數	<u>\$(33,850)</u>

11. 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於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項目而轉入未分配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惟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未分配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未分配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因此，本公司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就未分配盈餘 257,323 仟元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01.12.31	101.1.1
合併資產負債表		
特別盈餘公積增加數	\$(255,058)	\$(257,323)
保留盈餘減少數	\$(255,058)	\$(257,323)

(五)依 IFRS1 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本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1. 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該等精算損益於轉換日立即轉列未分配盈餘。另選擇自轉換日起開始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2. 對於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本公司採用累積換算調整數豁免，於轉換日認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列未分配盈餘。
3.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對部分土地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號／索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明細表	三
應收帳款明細表	四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及減損變動明細表	註六(十)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及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一)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三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三)
短期借款明細表	九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十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十一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十二
長期借款明細表	十三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六(三十)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十四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十五
營業成本明細表	十六
營業費用明細表	十七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六(廿八)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六(廿八)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廿七)

明細表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週轉金		\$488
銀行存款－台幣		123,286
銀行存款－外幣	主要為美金 1,052@29.805	32,215
合 計		\$155,989

明細表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平價值

金融商品名稱	股數或張數	面 值	總金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單 價	總 金 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股票：							
群創光電(股)公司(原奇美電子)	16,842,770	10	168,428		860,665	11.35	191,165
博智電子(股)公司	4,146,777	10	41,470		52,423	24.50	101,5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股票小計					913,088		\$292,76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620,327)		
合 計					\$292,761		

明細表三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融商品名稱	摘 要	張 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註)	帳面金額	備註
可轉換公司債－	威 寶						
債券部位			745,000	<u>\$745,000</u>	7%	<u>\$745,000</u>	

註：票面利率為 3%

明細表四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金 額
應收帳款：	
甲公司(註 1)	\$3, 239, 411
其他(註 2)	523, 923
合 計	<u>\$3, 763, 334</u>

註 1：基於保密協議，不予揭露客戶名稱。

註 2：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明細表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數或張數	帳面價值	股數或張數	金 額 (註)	股數或張數	金 額 (註)	股數或張數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公平價值	擔保或 質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股票：											
仁寶電腦	151,628,692	\$2,964,341	-	\$500,375	-	\$-	151,628,692	\$3,464,716	\$-	\$3,464,716	無
建榮工業	24,415,654	116,707	-	-	-	10,011	24,415,654	106,696	-	106,696	無
合 計		<u>\$3,081,048</u>		<u>\$500,375</u>		<u>\$10,011</u>		<u>\$3,571,412</u>		<u>\$3,571,412</u>	

註：係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明細表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 數	帳面價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註)	股 數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擔保或質押
新典自動化	330,889	\$-	-	\$-	-	\$-	330,889	\$3,309	\$(3,309)	\$-	無
光華開發科技	4,510,595	23,951	-	-	2,029,768	23,951	2,480,827	41,130	(41,130)	-	無
晶揚科技	927,227	6,528	-	-	-	-	927,227	10,037	(3,509)	6,528	無
網路家庭投資開發	157,080	-	-	-	-	-	157,080	1,571	(1,571)	-	無
坤基創業投資	3,333,333	33,333	-	-	1,000,000	17,638	2,333,333	23,333	(7,638)	15,695	無
GLOBAL STRATEGIC INVESTMENT INC.	1,500,000	48,509	-	-	480,000	15,524	1020,000	32,985	-	32,985	無
聯寶創業投資	1,507,500	3,585	-	-	1,010,025	-	497,475	4,975	(1,390)	3,585	無
誠宇創業股資	2,000,000	17,440	-	-	200,000	2,000	1,800,000	18,000	(2,560)	15,440	無
承芯微電子	243,980	2,440	-	-	-	-	243,980	2,440	-	2,440	無
超迅科技	629,148	3,762	-	-	-	3,762	629,148	7,125	(7,125)	-	無

接次頁

承前頁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 數	帳面價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註)	股 數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擔保或質押
揚興科技	2,925,643	21,504	-	-	-	\$-	2,925,643	35,290	(13,786)	\$21,504	無
大豐能源科技	1,323,644	-	-	-	-	-	1,323,644	26,154	(26,154)	-	無
國際泛亞數位媒體	650,000	630	-	-	650,000	630	-	-	-	-	-
Intergrafx Holding Ltd. 可轉換優先股	1,166,667	38	-	-	-	38	1,166,667	38	(38)	-	無
威寶可轉換公司債－轉 換權	-	-	-	-	-	-	-	117,189	(117,189)	-	無
合 計		\$161,720		\$-		\$63,543		\$323,576	\$(225,399)	\$98,177	

註：本期減少係減資返還股本 12,000 仟元；以股份買回方式發還股款 15,523 仟元；認列清算損失及減損損失 36,020 仟元。

明細表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減)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數	金 額	股數(註 2)	金 額(註 3)	股數	持股比例%	金 額(註 1)	單 價	總 價	擔保或質押	備註
泰金寶科技	1,691,871,970	\$6,686,819	-	65,467	1,691,871,970	41.42	\$6,752,286	THB	\$-	無	
新加坡金寶	12,000,000	321,063	-	(12,217)	12,000,000	100.00	308,846	USD	2.96	-	無
FORWARD INTERNATIONAL LTD.	38,177	13,645	-	2,099	38,177	100.00	15,744	7693.85	0.86	-	無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69,223,270	3,862,702	-	495,860	69,223,270	100.00	4,358,562	CNY	12.88	-	無
吉寶投資	99,000,000	(31,953)	-	3,965	99,000,000	100.00	(27,988)		4.83	-	無
金寶生物科技	-	-	10,000,000	84,020	10,000,000	100.00	84,020		8.40	-	無
LIPO HOLDING CO., LTD.	86,700	199,320	-	34,312	86,700	51.00	233,632	USD		-	無
廣盛科技	5,252,500	57,534		(5,495)	5,252,500	47.18	52,039		90.41	-	無
康舒科技	117,162,063	1,814,887	-	144,435	117,162,063	22.57	1,959,322		9.91	-	無
冠寶科技	5,805,765	50,318	-	8,516	5,805,765	51.61	58,834		30.65	-	無
威寶電信	451,530,355	2,121,880	(451,530,355)	(2,121,880)	-	-	-		10.13	-	無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LTD. (特別股)	15,625,000	436,471		132,691	15,625,000	34.72	569,162	USD	0.76	-	無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LTD. (普通股)	3,125	91		2	3,125	34.72	93	USD	1.22	-	無
McTEC TAIWAN LIMITED	1,500,000	-		-	1,500,000	-	-		1.22	-	無
台亞衛星通訊	15,142,986	315,277	-	2,732	15,142,986	25.24	318,009		-	-	無
金仁寶	200,000	3,385	-	82	200,000	25.00	3,467		14.89	-	無
三緯國際立體列印科技	-	-	26,846,760	252,631	26,846,760	44.74	252,631		17.34	-	無
合 計		<u>\$15,851,439</u>		<u>\$(912,780)</u>			<u>\$14,938,659</u>		9.41		無

註 1：係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餘額。

註 2：本期股數增(減)係購買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被投資公司減資彌補虧損。

註 3：本期金額增(減)係購買長期投資 1,365,391 仟元；被投資公司分配現金股利 506,260 仟元；依權益法認列股東權益變動影響數及投資損益。

註 4：本期第三季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參閱附註六(八)。

明細表八

採權益法之投資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 末 餘 額 (註)
冠 寶	\$3,204	\$—	\$—	\$3,204
廣 盛	10,751	—	—	10,751
康 舒	147,232	—	—	147,232
威 寶	32,291	—	—	32,291
合 計	\$193,478	\$—	\$—	\$193,478

註：係投資溢價。

明細表九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借款種類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幣別	融資額度	擔保或質押
日商瑞穗銀行	出口融資	\$149,025	一年內到期	1.07%	USD	5,000	無
彰化商業銀行	出口融資	447,075	一年內到期	1.00%	USD	15,000	無
法商東方匯理銀行	出口融資	298,050	一年內到期	1.11%	USD	10,000	無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出口融資	298,050	一年內到期	1.16%	USD	10,000	無
澳盛商業銀行	出口融資	149,025	一年內到期	1.12%	USD	5,000	無
合作金庫銀行	出口融資	119,220	一年內到期	1.07%	USD	4,000	無
土地銀行	出口融資	276,698	一年內到期	1.1839%	USD	9,284	無
匯豐商業銀行	出口融資	149,025	一年內到期	1.15%	USD	5,000	無
大眾商業銀行	短期營運 週轉金	350,000	一年內到期	1.30%	NT	350,000	無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短期營運 週轉金	300,000	一年內到期	1.13%	NT	300,000	無
中國銀行	短期營運 週轉金	400,000	一年內到期	1.216%	NT	400,000	無
元大銀行	短期營運 週轉金	100,000	一年內到期	1.35%	NT	100,000	無
華南商業銀行	短期營運 週轉金	150,000	一年內到期	1.35%	NT	150,000	無
台灣工業銀行	短期營運 週轉金	100,000	一年內到期	1.0994%	NT	100,000	無
		<u>\$3,286,168</u>					

明細表十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承 銷 機 構	金 額	利率區間	擔保或質押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248%	無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188%	無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188%	無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188%	無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198%	無
小 計	1,200,000		
減：商業本票折價	(1,980)		
合 計	\$1,198,020		

明細表十一

其他應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利息	\$5,308
應付薪資	150,725
應付退休金	5,681
其他應付費用	55,004
應付營業稅	4,780
應付股利	104
合 計	<u>\$221,602</u>

明細表十二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暫收款	\$37,196
代收款	5,296
預收款項	97,55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800,000
合 計	<u>\$940,043</u>

明細表十三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 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間	利率區間	抵押或擔保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主辦之聯合授信貸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600,000	100.12.16~105.12.16	1.5400%	無
台灣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260,000	100.12.16~105.12.16	1.5400%	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260,000	100.12.16~105.12.16	1.5400%	無
第一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200,000	100.12.16~105.12.16	1.5400%	無
華南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90,000	100.12.16~105.12.16	1.5400%	無
彰化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500,000	100.12.16~105.12.16	1.5400%	無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500,000	100.12.16~105.12.16	1.5400%	無
元大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500,000	100.12.16~105.12.16	1.5400%	無
玉山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600,000	100.12.16~105.12.16	1.5400%	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200,000	100.12.16~105.12.16	1.5400%	無
大眾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200,000	100.12.16~105.12.16	1.5400%	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90,000	100.12.16~105.12.16	1.5400%	無
小 計		4,000,000			
台灣工業銀行		400,000	102.11.25~105.11.25	1.4408%	無
永豐商業銀行		500,000	102.12.11~105.12.09	1.5994%	無
彰化商業銀行		300,000	102.12.13~105.12.13	1.5630%	無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500,000	102.12.17~104.12.16	1.5130%	無
小 計		5,70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800,000			
合 計		\$4,900,000			

明細表十四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存入保證金	\$204
應計退休金負債	599, 953
合 計	<u>\$600, 157</u>

明細表十五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項 目	數 量(pc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額
消費性電子產品	45,196,651	\$6,551,048
網路通訊產品	4,761,859	16,470,348
影像產品	3,660,862	7,496,026
其他產品	4,905,918	994,893
小 計		31,512,315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53)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89,313
勞務收入		471,577
其他營業收入		2,352
合 計		\$32,075,404

明細表十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項 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額
商 品：	
期初存貨	\$-
加：本期進貨(註)	30,287,865
其他加項	
減：期末存貨	-
其他減項	
銷貨成本	30,287,865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成本	42,580
勞務成本	428,007
其他營業成本	3,921
營業成本合計	\$30,762,373

註：係三角貿易成本

明細表十七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143,441
退休金	12,002
旅費	15,046
其他費用(註)	57,906
合 計	<u>\$228,395</u>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支出		\$174,738
退休金		3,858
折舊		15,113
雜費		21,105
其他費用(註)		68,120
合 計		<u>\$282,934</u>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102,746
退休金	19,689
旅費	14,964
其他費用(註)	39,383
合 計	<u>\$176,782</u>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